

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31.hk)

**2018年
年報**



* 僅供識別



UNIVERSAL
Good. Affordable. Smart Design.

Legacy
CLASSIC FURNITURE



WILLIS & GAMBIER
Furniture designed for life

smartstuff™
furniture for kids.



kids
legacy classic

Inspirations
by wendy bellissimo



目 錄

集團簡介	1	董事會報告	41
公司資料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49
財務要點	3	綜合損益表	54
主席報告	4	綜合全面收益表	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9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企業管治報告	15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5	財務報表附註	61
		五年財務摘要	136

集團簡介

自1995年成立以來，順誠集團（包括Samson Holding Ltd.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現已成為全垂直整合傢俬公司，是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十大傢俬批發商之一。我們目前透過多個品牌（包括Universal Furniture、Smartstuff by Universal、Legacy Classic Furniture、Legacy Classic Kids、Craftmaster Furniture、Baker、Milling Road、McGuire、LacquerCraft Hospitality、Universal Furniture China及Athome）銷售各類傢俬產品，亦獲美國Paula Deen及Wendy Bellissimo以及英國「Willis & Gambier」授予許可經營權。

於2016年5月，我們成功收購Grand Manor Furniture Inc.，該公司成立於1960年代，是位於美國North Carolina Lenoir專營酒店座椅設計與製造的製造商。其主要客戶群包括（但不限於）Marriott、Hilton、Grand Hyatt及Western連鎖酒店。於2017年2月，我們成功收購Baker Interiors Group, LTD.（前稱Kohler Interiors Group, LT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BIG」），該公司擁有三間全球奢侈家居傢俬品牌，即「Baker」、「Milling Road」及「McGuire」，該等品牌皆具領先設計、質量及工藝歷史。BIG透過北美、英國及法國的陳列室，以及橫跨美國、歐洲、亞洲及中東的傢俬營業據點銷售自家產品。BIG與室內設計師維持合作關係，該等設計師將產品推薦給全世界的消費者。

本集團團隊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人員、員工及銷售人員，彼等熟悉美國及英國市場，結合中國生產專業知識，創建一個全球綜合產品及服務物流平台，以有效的經營模式為本集團客戶及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執行董事

郭山輝先生 (主席)
劉宜美女士 (副主席)
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勝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明鑑先生
劉紹基先生
吳綏宇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紹基先生 (主席)
潘勝雄先生
吳綏宇先生

薪酬委員會

郭明鑑先生 (主席)
潘勝雄先生
吳綏宇先生

提名委員會

郭山輝先生 (主席)
郭明鑑先生
吳綏宇先生

公司秘書

鄭碧玉女士

授權代表

劉宜美女士
鄭碧玉女士

註冊辦事處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 KY1-1205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531

網址

<http://www.samsonholding.com/>
<http://www.universalfurniture.com/>
<http://www.legacyclassic.com/>
<http://www.legacyclassickids.com/>
<http://www.cmfurniture.com/>
<http://www.lacquercrafthospitality.com/>
<https://www.bakerfurniture.com/>
<http://www.willisgambier.co.uk/>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中國浙江省嘉善縣台升大道2號
中國木業城發展區314100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美國：

2575 Penny Road
High Point, NC 27265
U.S.A.

221 Craftmaster Road
Hiddenite, NC 28636
U.S.A.

1105 22nd Street SE
Hickory, NC 28602
U.S.A.

英國：

Morley Way, Peterborough
Cambridgeshire, PE2 7BW
England, U.K.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
UBP Bank
花旗(台灣)銀行
美國富國銀行
BB&T銀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分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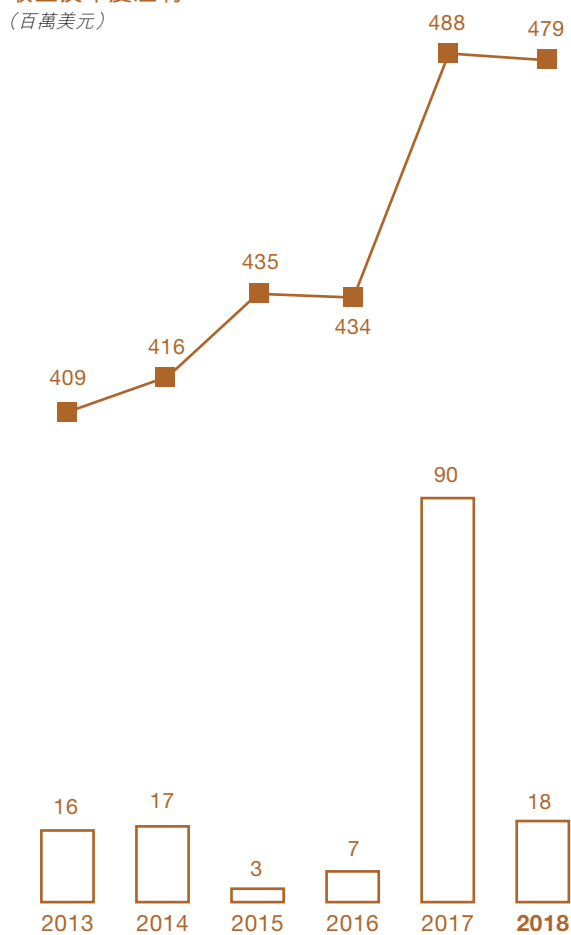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號舖

財務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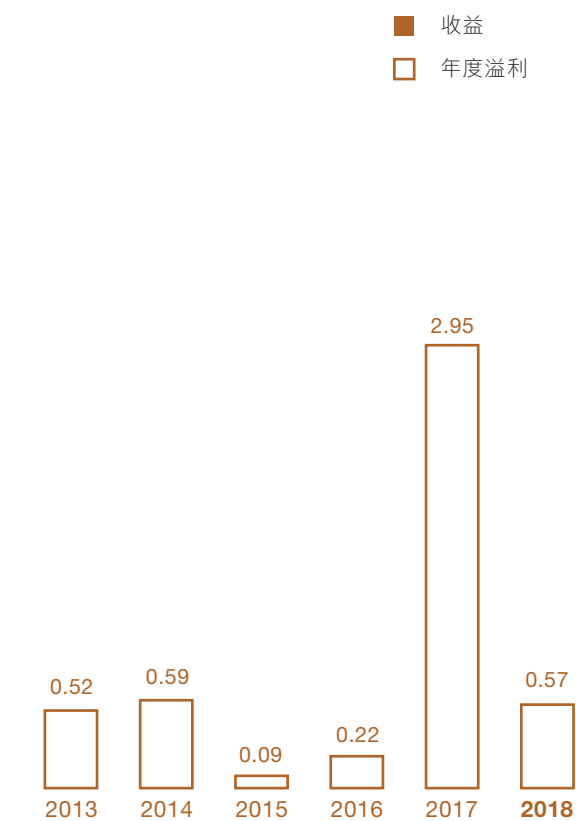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營運業績				
收益	478,800	487,541	3,734,640	3,802,820
除利息及稅前盈利	24,067	107,243	187,723	836,495
本年度溢利	17,915	90,062	139,737	702,484
每股盈利 (美仙/港仙)	0.57	2.95	4.45	23.01
財務狀況				
資產總值	665,870	520,002	5,193,786	4,056,016
流動資產淨值	193,918	213,088	1,512,560	1,662,086
股東權益	370,163	375,693	2,887,271	2,930,405

* 匯率：1美元兌7.8港元（僅供參考）

收益及年度溢利
(百萬美元)



每股盈利
(美仙)



「在於保持我們作為美國家居傢俬市場批發翹楚的地位，並加以鞏固，繼而晉身世界傢俬行業的領導者之列」

本人謹代表Samson Holding Ltd.順誠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業績

本集團於2018年的營業額為47,880萬美元，較2017年減少1.8%。於2018年的毛利率為31.1%，而毛利為14,890萬美元，2017年為16,360萬美元；而本集團本年度溢利為1,790萬美元，2017年的溢利為9,010萬美元，其中包括因出售附屬公司認列之一次性收益7,530萬美元。

業務發展及展望

於2018年，美國經濟仍保持穩健強勁，GDP增長逼近3%，遠高於2016年的1.5%及2017年的2.3%。整體而言，美國經濟狀況穩健。然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2018年實為艱困且充滿挑戰的一年，主要由於中國及美國之間持續緊張的貿易關係及關稅戰爭所致。於2018年9月，美國海關對所有中國生產的進口傢俬課徵10%關稅，而中國的關稅稅則委員會則對價值600億美元的美國進口商品加徵關稅作為回擊。關稅及緊張的貿易關係導致本集團業務中斷及產生不確定性。管理層已迅速採取立即且積極的行動，通過減少中國的製造風險以降低影響。於短短6個月內，本集團已遷移過去於中國製造的大部分傢俬，以外包予我們越南的製造合作夥伴，或改由我們自身於孟加拉的工廠製造。

新收購的奢華家居傢俬品牌BIG的業績在2018年並未達到預期。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因升級延遲導致營運混亂及效率不佳，並造成大量已確認訂單及出貨出現推遲或取消。BIG已引入新的管理團隊，我們預期BIG將開創新的一頁，通過引領奢華家居傢俬品牌繼續締造傳奇。

我們的主要策略進度如下：

1. 專注鞏固市場地位及品牌知名度

透過多項成功的市場推廣活動，我們多樣化和卓越的品牌持續為本集團提供寶貴的貢獻。過去十年來，本集團已從純粹的OEM製造商發展成為品牌導向型企業。我們目前已幾乎在所有價格類別建立具競爭力的傢俬批發品牌，可在中高價檔次的傢俬市場中競爭，亦透過大型零售商圈、OEM及酒店行業等渠道銷售。我們認為，我們坐擁良機，可透過收購及業務有機增長鞏固市場，持續增加股東價值。

2. 專注建立沙發及酒店家具業務

除實木傢俬業務外，於過去五年來，沙發及酒店家具業務已成為主要增長及收益貢獻來源。該兩項業務對實木傢俬業務有互補作用，為我們的市場推廣渠道帶來協同效應，亦加強對客戶的吸引。我們目前已在美國和中國設立強勁的沙發製造產能，而我們的酒店家具亦佔有相當市場份額並擁有良好的市場信譽。

3. 專注改善營運效率和核心競爭力

作為一家垂直整合的公司，本集團現將由以中國為基地的製造模式轉移為立足穩固且多元化的製造基地，包括中國、越南、印尼、孟加拉及美國，繼續支持並拓展於美國的傢俬品牌。此外，我們將繼續投入大量時間及資金，實現生產程序的標準化及自動化。

4. 股東價值及企業管治

管理層顧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致力為股東創造價值。我們在現今的營商環境下將繼續專注投資於自身品牌、擴大產品種類、透過更有效及多元化通路進入新市場，同時改善營運效率和成本結構以帶來穩健增長及可持續盈利能力。基於以上，我們在取得彪炳財務業績和股東價值之同時，決不會在誠信和營商道德方面有所鬆懈。本集團在董事會和外聘顧問通力合作下，將繼續提升透明度和加強企業管治。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各董事、管理層人員和各員工，為本集團作出的不懈熱誠及勤奮努力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衷心感謝各股東、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

郭山輝

主席

2019年3月20日

業務回顧

自成功收購Baker Interiors Group, LTD. (前稱Kohler Interiors Group, LTD.)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BIG」)後，順誠現在成為可能擁有美國最好的批發家具品牌組合的控股公司，為此我們深感自豪。

我們建立了全面整合的美國批發家具品牌，包括Universal Furniture、Smartstuff by Universal Furniture、Paula Deen Home、Legacy Classic Furniture、Legacy Classic Kids、Wendy Bellissimo、Craftmaster Furniture、Lacquer Craft Hospitality、Willis & Gambier (United Kingdom)、Universal Furniture China及Ahome，更憑藉台升家具首屈一指的嘉善區中國製造業務，支持業務的發展，為此我們深感自豪。BIG擁有三個全球奢華家居傢俬品牌，即「Baker」、「Milling Road」及「McGuire」，該等品牌皆具領先設計、質量及悠久的工藝歷史，並獲其位於美國北卡羅來納州Hickory的先進生產廠房支持。

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2018年實為艱困且充滿挑戰的一年，主要由於中國及美國之間持續緊張的貿易關係及關稅戰爭所致。於2018年9月，美國海關對所有中國生產的進口傢俬課徵10%關稅，而中國的關稅稅則委員會則對價值600億美元的美國進口商品加徵關稅作為回擊。關稅及緊張的貿易關係導致本集團業務中斷及產生不確定性。管理層已迅速採取立即且積極的行動，通過減少中國的製造風險以降低影響。於短短6個月內，本集團已遷移過去於中國製造的大部分傢俬，以外包予我們越南的製造合作夥伴，或改由我們自身於孟加拉的工廠製造。我們於孟加拉的投資已有所成效，且我們正計劃拓展孟加拉在餐桌及座椅的產能。我們在美國製造的沙發產品持續表現良好。實質上，本集團現將立足穩固且多元的製造基地，包括中國、越南、印尼、孟加拉及美國，繼續支持並拓展於美國

的傢俬品牌。儘管中國與美國政府將於2019年簽署貿易協議，本集團將在很大程度上免受其結果的影響。

新收購的奢華家居傢俬品牌BIG的業績在2018年並未達到預期。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因升級延遲導致營運混亂及效率不佳，並造成大量已確認訂單及出貨出現推遲或取消。BIG已引入新的管理團隊，我們預期BIG將開創新的一頁，通過引領奢華家居傢俬品牌繼續締造傳奇。

而成本及毛利率方面，儘管勞動力價格提高、原材料成本上漲及中國嚴格的環境要求以及美國的額外進口關稅，本集團仍於2018年錄得31.1%的毛利率，而2017年則為33.6%。

2017年出售中國東莞製造廠所帶來的利益於本集團2018年減少的行政費用當中反映。於2018年底，本集團亦大規模縮減於中國嘉善區的製造業務，將傢俬製造遷移至越南及孟加拉。

美國傢俬及家居陳設業(F&HF)正在汲取新的活力元素，因為非傳統渠道(尤其是電子商務)將繼續改造該行業。憑藉投資於企業資源計劃(「ERP」)系統及產品設計的明確策略，本集團受惠於非傳統渠道(包括電子商務、設計師渠道、展示中心及酒店等渠道)的增長而將藉此持續聚焦於擴展其業務及提高利潤率，同時降低對較低利潤率業務的倚賴。

財務回顧

本年度銷售淨額為47,880萬美元，相比2017年的48,750萬美元減少870萬美元或1.8%。銷售淨額減少是由於中美貿易戰的不確定性及走向對銷售帶來不確定因素，以及於2018年新收購的奢侈品牌貢獻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毛利為14,890萬美元，較2017年的16,360萬美元減少1,470萬美元。毛利率由2017年的33.6%減少至31.1%。利潤減少主要由於勞動力價格提高、原材料成本上漲及中國嚴格的環境要求的影響所致。

相比2017年的總營運開支14,370萬美元，2018年總營運開支為14,070萬美元。營運開支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於2017年出售附屬公司而減少的營運開支所致。

本年度溢利由2017年的9,010萬美元減少至1,790萬美元。純利率由2017年的18.5%減少至3.7%。2018年因出售預付土地租賃認列一次性收益1,150萬美元，而2017年因出售附屬公司認列一次性收益7,530萬美元。溢利減少主要受銷售下降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由2017年12月31日之6,840萬美元減少2,220萬美元至4,620萬美元，而短期銀行存款由2017年12月31日無任何短期銀行存款增加至420萬美元。計息銀行借款由2017年12月31日之4,360萬美元增加至2018年12月31日之20,300萬美元。資本負債比率（總銀行借貸除以股東權益）由2017年12月31日之11.6%上升至2018年12月31日之54.8%。本集團的現金狀況維持穩健，而本集團具備足夠現金及可供動用銀行信貸，足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外，更讓我們有信心地通過收購進行拓展。

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主要以美元、人民幣、英鎊及港元計值。於2018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貸20,30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3,900萬美元）分別按浮動利率及介乎2.9%至3.6%之固定利率計息，且概無長期銀行借貸（2017年12月31日：460萬美元）。

我們的流動資金來源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短期銀行存款、經營所得現金及本集團取得之一般銀行信貸。本集團維持穩健及審慎之流動資金水平，以供日常經營及業務發展之用。

由於本集團經營國際業務，本集團面對來自不同貨幣匯價變動之外匯風險，其中主要涉及人民幣與英鎊匯價之風險。儘管本集團大部份總收入以美元計值，但大部份銷售成本均以人民幣支付，而部份銷售則以英鎊計值。英鎊與人民幣兌美元之匯率於近年大幅波動，且於未來可能繼續波動。為了管理來自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協助管理與若干銷售及銷售成本相關的外幣風險。大部份遠期外匯合約一般於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而所有外匯合約均於資產負債表內按公允值確認。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2017年12月31日：24,260萬美元）。

本集團流動資產由2017年12月31日之35,010萬美元增加39.5%至48,840萬美元，而本集團流動負債由2017年12月31日之13,700萬美元增加至29,450萬美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7倍（2017年12月31日：2.6倍）。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17,54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16,730萬美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其他無形資產、存貨、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銀行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得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資本開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為2,460萬美元，而2017年則為5,050萬美元。資本開支主要是為了美國的廠房及機器進行升級及翻新及在越南的擴展所產生。

展望

美國經濟仍保持穩健強勁，GDP增長逼近3%，遠高於2016年的1.5%及2017年的2.3%。整體而言，美國經濟狀況穩健。消費者信心達2000年以來新高，失業率為17年以來最低，而美國逾7年來每月均增加新工作。由於大部分業務集中在美國，本集團預期將受益於美國強勁的經濟。

2019年將是本集團新的一頁，由於本集團已將製造基地從中國拓展至以越南及孟加拉為主地區。我們預期完成遷移後，將可達成高利潤率。多年來，我們在各業務模式中打下的穩固基礎，使我們具備優勢得以把握經濟持續改善帶來的機會。我們相信，我們強健的資本、管理方式、產品類別擴張、多元化的客戶群、分銷渠道的擴展及經營效率的持續提升，正是迎接復甦周期的致勝之道。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美國、英國、台灣、孟加拉及印尼僱用約6,400名（2017年12月31日：7,700名）全職僱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薪酬總額（包括本公司董事之薪酬）約為12,940萬美元（2017年12月31日：13,160萬美元）。

本公司相信，能否成功發展業務全賴管理層和員工的質素。本公司將致力在全球各營業地點招攬、培訓和保留技術嫺熟、經驗豐富的員工，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本公司有意透過薪酬待遇，包括酌情花紅及購股權計劃，和致力於僱員培訓以達到上述目的。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乃按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工作能力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乃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參照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別僱員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而釐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郭山輝，又名Samuel Kuo，63歲，自2005年7月11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台升實業有限公司（「台升」）行政總裁。郭先生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郭先生乃本公司業務創辦人之一，一直為負責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市場推廣、生產業務及擴展策略的主管之一。郭先生於台灣、中國及美國擁有超過30年傢俬業務經驗。郭先生亦為東莞台商投資企業協會的前任會長。郭先生於1978年於淡江大學取得合作經濟系文學士學位後，曾在台灣服兵役兩年。

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劉宜美女士的丈夫。郭先生及劉女士為本公司的控股及主要股東。

郭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及控股股東Advent Group Limited及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董事。

劉宜美，又名Grace Liu，61歲，自2005年7月11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彼同時亦為本公司旗下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劉女士及其丈夫郭山輝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為本集團業務創辦人。劉女士擁有超過30年傢俬業務經驗，一直積極參與執行本集團企業策略及日常營運。除一般管理職務外，劉女士更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監控、資金管理及人力資源調配。劉女士於1979年畢業於東吳大學，取得英國文學文學士學位。

劉女士及郭先生為本公司的控股及主要股東。

劉女士亦為本公司主要及控股股東Advent Group Limited及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董事。

Mohamad AMINOZZAKERI，又名Mohamad Amini，58歲，自2005年10月24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Aminozzakeri先生同時為本集團旗下Hou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Willis Gambier (UK) Limited的董事及台升總裁，於1995年5月加入本集團。於出任總裁前，彼曾在台升生產及銷售與市場推廣部門出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亦曾擔任台升執行副總裁。在此之前，Aminozzakeri先生曾於加州及亞里桑那州擁有及經營傢俬零售商店達6年。Aminozzakeri先生擁有超過31年傢俬業經驗。Aminozzakeri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長堤加州州立大學，取得機械工程系科學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潘勝雄，又名William Pan，63歲，自2005年10月24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潘先生為球桿製造商台全木器廠首席執行長，擁有超過30年球桿行業的銷售、市場推廣、製造及產品開發及撞球等相關配件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潘先生於1979年畢業於淡江大學，取得合作經濟系文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明鑑，又名Andrew Kuo，57歲，自2005年10月24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郭先生現任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郭先生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遠東宏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曾擔任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郭先生分別於2013年1月至2017年6月及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擔任Zoyi Capital Ltd.的行政總裁及合夥人。郭先生分別於2007年10月至2013年1月及2013年1月至2018年3月出任黑石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副主席(負責大中華私募資本投資業務)及資深顧問。郭先生於2005年9月獲委任為H&Q Asia Pacific(「H&Q」)董事總經理。在加入H&Q前,郭先生為香港JPMorgan Chase的高級國家主管兼投資銀行部主管,擁有逾15年企業融資經驗。自JPMorgan與Jardine Fleming於2000年合併後,郭先生一直負責公司在台灣的銀行業務及所有投資銀行活動。郭先生亦為JPMorgan Chase大中華業務營運委員會副主席,自2005年4月起負責JPMorgan的亞洲(不包括日本)財務保薦人業務。自1998年10月起,郭先生一直擔任原Chase Manhattan Bank的董事總經理。於加入JPMorgan Chase之前,郭先生任職台北花旗銀行逾9年,最後出任企業銀行部主管,負責客戶管理工作。在此之前,郭先生曾擔任商業銀行部主管,負責管理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產品。郭先生曾任職紐約花旗銀行,專責處理策略性產品,亦曾於台北花旗銀行累積6年資金產品推廣及外匯買賣經驗。於1993年至1995年,郭先生出任花旗銀行首席交易員兼外匯部主管。郭先生於2013年12月已退任Youth Presidents' Organization成員,並出任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成員。郭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天主教輔仁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1989年取得紐約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系碩士學位。

劉紹基,又名Kevin Lau,60歲,自2005年10月24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擁有超過35年企業融資、財務顧問及管理、會計及審核經驗,現時以財務諮詢顧問身份經營

管理顧問公司顯仁顧問有限公司。劉先生曾任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逾15年。劉先生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劉先生由2002年至2011年擔任ACCA環球委員會委員,並由1995年至2011年擔任ACCA香港分會(「ACCA香港分會」)執行委員會委員,曾於2000/2001年度出任ACCA香港分會主席。劉先生亦為其他五間香港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分別為:濱海投資有限公司、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及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彼亦擔任香港上市公司鴻福堂集團有限公司、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思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之公司秘書。此外,彼亦曾於2014年6月30日至2017年6月28日擔任香港上市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監事及於2015年3月16日至2016年3月15日擔任香港上市公司英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4年4月23日起擔任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該公司於2016年9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撤銷上市地位及於2004年6月3日至2018年12月6日擔任香港上市公司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1981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學工大學)。

吳綏宇,又名SY Wu,60歲,自2008年12月15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吳綏宇先生執行律師職務超過30年,現為禾同國際法律事務所(於2004年於台灣台北成立)創辦人及主持律師。彼自1983年起為台北律師協會之成員。彼之專業領域包括國際經濟法及世界貿易組織法規、跨國商業貿易及訴訟,以及企業併購。於創辦禾同國際法律事務所之前,吳先生於2000年至2004年間,為理慈國際科技法律事務所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資深合夥人，於1997年至2000年間，為博欽律師事務所台北所之主持律師，並於1996年至1997年間，出任博欽律師事務所台北所顧問。在加入博欽律師事務所之前，吳先生自1981年於理律法律事務所任職，並分別於1988年及1989年到比利時布魯塞爾Van Bael & Bellis事務所及日本東京Nishimura & Partners事務所擔任訪問律師。除於台灣外，吳先生自1990年起取得美國紐約州律師資格，並自1991年起一直為美國律師協會及國際律師協會之成員。由1999年至2001年間，彼擔任泛太平洋律師協會國際貿易委員會主席，及於1993年至1996年間，出任台北律師公會理事。在學術研究方面，吳先生於1996年至2005年間榮任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副教授，及於2002年至2005年間為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副教授。吳先生於1980年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並且取得美國密西根大學法學博士及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Samson Marketing

Larry CRYAN，63歲，自2009年7月起出任Samson Marketing營運副總裁，並自1999年7月起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Cryan先生曾任Legacy Classic營運副總裁、Hyundai Furniture的企業行政經理及Ladd Furniture的信貨經理。Cryan先生於傢俬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Cryan先生於1977年獲University of Greensboro授予文學學士學位，主修歷史。

Earl R. WANG，55歲，為Samson Marketing的Mass Merchandise Division (d.b.a.Samson International) 副總裁。Wang先生曾任Legacy Classic Kids總裁，於2011年12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之前，Wang先生曾在LEA/American Drew/Hammary擔任採購部高級副總裁。Wang先生擁有逾20年傢俬行業經驗，曾出任有關產品開發及採購的多個管理職位及在Universal Furniture Mass Merchandise Division及Riverside Furniture任職。Wang先生於1986年取得Illinois Wesleyan University, Bloomington, IL工商管理科學士學位。

Universal Furniture

Jeffrey R. SCHEFFER，63歲，Universal Furniture總裁兼行政總裁。Scheffer先生原為Stanley Furniture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2008年12月加入本集團。Scheffer先生擁有32年傢俬行業經驗，彼亦曾擔任American Drew的高級行政職位及Hyundai Furniture及Carter Industries的行政職位。Scheffer先生於1992年至1996年間曾擔任Universal Furniture的副銷售總裁。彼於1978年取得邁阿密大學商業科學學士學位。

Tsuan-Chien CHANG，又名Jeffrey Chang，55歲，Universal Furniture副總裁兼首席財務長，於2008年12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Chang先生曾任Huntington Furniture Industries營運部的主管及副總監，並為William's Imports的總經理。Chang先生擁有逾20年傢俬行業的經驗。Chang先生分別於1993年及1995年獲得夫勒斯諾市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會計學科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Legacy Classic

Donald A. ESSENBERG，64歲，Legacy Classic總裁兼行政總裁，最初於2009年在Universal Furniture任職，其後調任至Legacy Classic。Essenberg先生曾在Broyhill Furniture、Berkline、Bernhardt Furniture及Magnussen Home擔任多個高級銷售及採購職位，擁有逾30年傢俬行業經驗。Essenberg先生於1977年取得Appalachian State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管理與市場推廣雙專業。

Chen-Kun SHIH，48歲，出任Legacy Classic Furniture、Craftmaster Furniture及Grand Manor Furniture副總裁兼財務長。擔任現職之前，Shih先生曾在Craftmaster Furniture擔任相同職位，並在台灣、中國及美國累積逾16年相關工作經驗。Shih先生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開展事業。彼於1993年取得國立中興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5月獲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頒發的

金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Shih先生為美國註冊內部審計師及註冊會計師。

Gerald E. SAGERDAHL，68歲，Legacy Classic銷售執行副總裁，於1999年3月加入本集團。Sagerdahl先生曾任Master Design、Rachlin Furniture及GranTree Furniture Inc.副總裁，並任Ronald A. Rosberg Corporation營業經理，擁有逾35年傢俬行業經驗。Sagerdahl先生於1973年取得加州College of San Mateo電腦科學文學士學位。

Craftmaster Furniture, Inc. (「Craftmaster Furniture」)

Roy R. CALCAGNE，61歲，Craftmaster Furniture的總裁兼執行長，自2003年8月起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Calcagne先生為Broyhill Furniture Industry的採購副總裁。彼之前任職Joan Fabrics Corporation銷售副總裁及Macy's百貨公司採購經理及沙發買家。Calcagne先生於傢俬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Calcagne先生於1981年獲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授予科學學士學位，主修市場推廣。

Alex A. REEVES，55歲，於2008年7月加入本集團後任Craftmaster Furniture銷售與採購副總裁。Reeves先生曾任Hickory Hill (Norwalk Furniture Corp.的分部)的銷售副總裁達11年。在此之前，Reeves先生是Precedent Furniture的首席營運長及Leathercraft的銷售代表。Reeves先生擁有逾25年傢俬行業經驗。Reeves先生於1986年獲得Wake Forest University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

Kevin MANN，54歲，Craftmaster Furniture營運副總裁。於加入Craftmaster Furniture之前，Mann先生為Clayton Marcus Furniture Inc.的生產總監，亦曾擔任廠長及工程總監等職位。Mann先生的職業生涯開始於在Bassett Upholstery擔任工程師。Mann先生於1987年獲得Western Carolina University科學學士學位，主修工業教育技術。

Roy C. BEARDEN，62歲，Manufacturing of Craftmaster Furniture副總裁。於加入Craftmaster Furniture之前，Bearden先生為Jackson Furniture Ind. Inc.總經理，亦曾在England Home Furnishings, Inc.及Levi Strauss & Company擔任工廠經理。Bearden先生擁有18年傢俬行業經驗。Bearden先生於1980年獲得Arkansas State University工商管理科學士學位。

Lacquercraft Hospitality

Noel L. CHITWOOD，60歲，為Lacquercraft Hospitality總裁兼行政總裁，自2010年4月起加入本集團。Chitwood先生原為傢俬生產承包商American of Martinsville總裁，於該公司任職9年，其後出任2年期間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副總裁。進入傢俬承包行業前，Chitwood先生投身專注商業借貸的銀行行業18年，成績斐然。Chitwood先生於1980年取得維吉尼亞理工大學財經科學學士學位，彼亦於1996年完成德拉瓦大學Stonier銀行研究學院之研究學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Baker Interiors Group

Mike JOLLY，60歲，為Baker Interiors Group, Ltd.總裁。Jolly曾於Bernhardt擔任多個管理職位，包括實木家居業務副總裁。Jolly先生亦於Thomasville Furniture擔任供應鏈及營運高級副總裁以及一般生產副總裁及採購經理。Jolly先生於1979年取得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工業工程理學士學位，並於Toftrees Armstrong取得額外的行政管理證書及六式碼綠帶證書。Jolly先生為2017年ASFD Pinnacle Award Occasional Tables類別的得獎人。

Ming-Der JUAN，又名Oscar Juan，45歲，現任Baker Interiors Group, Ltd.副總裁兼首席財務長。擔任現任職位之前，Juan先生於American Wire Research擔任同一職位，並於台灣、西非、印度及美國擁有逾18年的相關工作經驗。Juan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Grupo IMSA，擔任負責沙賓法案合規審查及風險管理的首席內部審計師。加入AWR之前，Juan先生於2010年至2016年擔任印度Apach Group的負責人，負責所有財務及行政職能。Juan先生於2002年12月取得達拉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Grand Manor Furniture Inc.

Michael MOORE，65歲，Grand Manor Furniture總裁兼行政總裁，自2016年5月公司被收購後即加入本集團。Moore先生曾於領先的供應商工作為酒店業帶來將近40年的經驗。他曾於American of Martinsville、Sealy、Shelby Williams、Charter及Flexsteel擔任高級管理層職位，使彼成為帶領Grand Manor專注於酒店業務的不二人選。Moore先生於1975年在北卡羅萊納大學獲得理學士商學學位，並於杜克大學的福克華商學院、賓夕法尼亞大學的沃頓商學院及東京的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Studies & Training完成額外的管理講習會。

Willis Gambier (UK) Limited

David A. LANE，55歲，Willis Gambier董事總經理，於2008年11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Lane先生曾任Mark Webster Furniture英國國內市場製造及外購傢俬營運總監達8年。Lane先生過去曾任職紡織公司Martins International製造及主要零售客戶管理達16年。Lane先生擁有26年英國市場採購及供應產品之經驗。

李星輝，又名Elliott Li，48歲，Willis Gambier財務總監，於2006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現任職務前，李先生曾任Legacy Classic Furniture副總裁及財務長。在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任美國Guardian Life Insurance及AT&T多個財務管理層職位，並曾任職台灣Evergreen Marine銷售職位。李先生於1993年取得天主教輔仁大學國際貿易文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取得華盛頓Georgetow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Kevin L STEVENS，56歲，Willis Gambier銷售董事，於2013年7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Stevens先生在Westbridge Furniture Designs擔任主要客戶經理3年，協助該公司成功籌組和成立沙發部門，向英國及愛爾蘭國內獨立傢俬市場供應中高檔沙發產品。Stevens先生以往曾在Alstons任職集團銷售董事3年，該公司向英國及愛爾蘭國內的多重和獨立貿易市場供應沙發及櫃類家具。Stevens先生在英國傢俬市場上，擁有31年零售及製造業務經驗。

台升

廖元煌，又名Daniel Liao，49歲，於2015年7月再次加入本公司，出任本公司資深財務副總裁。廖先生自2007年9月至2015年7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廖先生自2003年9月至2007年9月出任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部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副總裁兼財務長。廖先生由2007年11月至2012年3月擔任華彩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長，亦自2012年3月至2014年11月期間出任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華彩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天溢控股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在此之前，廖先生曾任香港花旗銀行資本投資部門總監，並曾任台北花旗銀行資本投資部的財務官、風險分析員以至副總裁等職位。廖先生擁有超過20年銀行、金融及企業行政經驗。廖先生於1991年取得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文學士學位及於1999年取得英國劍橋大學管理研究碩士學位。

謝玉貞，又名Irene Hsieh，48歲，本集團資深財務副總裁，於2002年6月加入本集團，職責包括會計、公司秘書職務及擔任主席郭山輝先生的特別助理。於擔任主席特別助理前，謝女士曾於2003年6月至2004年7月期間，在東莞台升擔任會計經理。謝女士曾任職建華證券及元大京華證券的投資銀行服務部，並於台灣PricewaterhouseCoopers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分別擁有逾3年審計、5年及12年的金融及庫務經驗。謝女士於1993年6月取得東海大學會計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本公司依循有關原則，並確認其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有若干偏離（該等偏離於本企業管治報告有關段落闡明）除外。

本公司已設立企業管治架構，並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一套政策及程序。該等政策及程序為加強董事會實施管治及對本公司的商業行為及事務進行適當監管的能力提供基礎。

董事會

董事會有責任訂定本集團之策略性目標、領導本集團實現此等目標、監控業務管理、管理本集團、促使本集團邁向成功、訂立合適政策控制風險及就其管理工作向股東報告。由董事會決定之事宜為足以影響本集團整體策略性政策、財務管理及股東之事項。

董事會將日常責任委託予本集團各行政總裁／總裁及其團隊，並將特定責任委託予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郭山輝先生是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日常管理業務的工作交託予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行政總裁／總裁負責，並由高級管理層輔助。台升、Universal Furniture、Legacy Classic Furniture、Craftmaster Furniture、Baker Interior Group、Lacquer Craft Hospitality及Grand Manor Furniture之行政總裁分別為郭山輝先生、Jeffrey R. SCHEFFER先生、Donald A. ESSENBERG先生、Roy R. CALCAGNE先生、Mike JOLLY先生、Noel L. CHITWOOD先生及Michael MOORE先生。台升之總裁為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雖然郭山輝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台升的行政總裁，本集團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均深深受惠於郭山輝先生的領導才能、支持及經驗，故本集團並無意向將該兩項職能分開。

主席的角色主要為董事會肩負領導之責。主席確保所有董事於董事會提出的事項得到適當闡釋、所有董事獲得充足、全面、可靠和適時的資料及鼓勵所有董事就本公司事務作出積極和全面的貢獻。

行政總裁／總裁的主要責任包括日常業務管理、執行董事會採納之重大策略和行動、發展及制定業務計劃、預算、策略、業務及財務目標供董事會考慮，及建立和維持適當的內部監控措施及制度。

董事會相信主席和行政總裁／總裁現時之職能為本集團帶來強勢領導、確保能迅速和有效實施決策及為股東帶來最大利益。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郭山輝先生（主席）、劉宜美女士（副主席）及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潘勝雄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明鑑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吳綏宇先生，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恰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的專門技術。董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9至11頁。董事名單（按類別呈列）均有於本公司發出的企業傳訊中披露。

執行董事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乃夫婦，除此披露外，董事或行政總裁／總裁之間概無關連。

各董事於恰當情況下，可向董事會作出要求，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而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長之規定。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呈交之年度書面確認書，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為獨立人士及在財務、業務或家庭各方面均無關連。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投保。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已制定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需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任職至本公司下屆之股東大會，獲委任為董事會之新增董事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並合資格於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與各非執行董事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並需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其本身的《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守則」），其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以規管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經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皆有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

本公司並未發現有關可能會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不遵守本公司守則的事件。

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於2005年10月24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於2012年3月20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mson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薪酬委員會

郭明鑑先生 (主席)
潘勝雄先生
吳綏宇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紹基先生 (主席)
潘勝雄先生
吳綏宇先生

提名委員會

郭山輝先生 (主席)
郭明鑑先生
吳綏宇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所有薪酬組合政策和結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以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將會參與訂定本身的薪酬。經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之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並就全體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年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

按薪酬等級披露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的詳情載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監察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以及半年度報告之完整性；檢討重大財務報告判斷、本集團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與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及監察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其中包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批核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並檢討有關安排，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核委員會成員具有豐富管理、企業財務、財務顧問及管理、會計和核數經驗。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並審閱及討論本集團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批核外聘核數師的報酬及聘用條款。另外，審核委員會檢討了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表示滿意。審核委員會亦曾有一次在本公司管理層不在場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討論2017年年度審核所引起之事宜。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考慮及批准董事的提名、委任，以及董事會的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旨在委任具相關經驗及能力之董事會成員，從而維持及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提名委員會負責制定有關政策，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及組成，以及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之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並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之標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方面及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列有關董事會多元化因素。

在識別及選擇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前，會考慮候選人的相關標準（該標準載於董事會提名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繼任計劃），以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及繼任計劃（視適用情況而定）。

於2018年，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審議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退任董事之資格，並且檢討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及有效性，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的多元化方面已維持適當平衡。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法。本公司認同並重視擁有多元化成員的裨益，並認為董事會成員日益多元化乃本公司維持競爭優勢的重要元素。

根據董事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如適用）董事會之變動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並確保董事會維持平衡的多元化形象。就審查及評核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各個層面實現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以及地區經驗。

本公司旨在於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之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並致力確保所有級別人員（由董事會至一般僱員）的招聘及甄選均按適當的架構程序進行，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的候選人供發行人委聘。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切性，並確定就達到該等目標取得進展。

提名委員會將按適當情況審閱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之責任及權力授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繼任計劃，其載列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如適用）的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並旨在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以及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因素評估獲提名候選人是否合適及可能會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 品格及誠信；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
-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需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擬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就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之貢獻，以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成員之職責。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甄選及委任新董事或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之程序。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之組成並無變動。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承認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其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是規定清晰的管治架構、政策、程序及匯報機制，以促進本集團管理跨業務營運的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組成。董事會釐定在實現本集團戰略目標過程中將面臨之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對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整體有效性負有全面責任。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有關制度的有效性，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所有重大監控。

本集團已制定及採納風險管理政策，以提供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指引。高級管理層至少每年識別可能對實現本集團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並根據一系列標準評估已識別風險及進行優先排序。隨後就視為重大的風險設立風險消減計劃及風險責任人。

本公司透過（但不限於）以下方式嚴格控制其內幕消息之處理及發佈，以維護機密性：

1. 僅限定人數之僱員於必需時方可獲取內幕消息；
2. 警示擁有內幕消息之僱員恪守彼等須維護內幕消息的機密性之職責；
3. 於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重大協議或交易時確保作出適當保密協議；及
4. 由獲授權人士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安全措施以確保內幕消息之適當處理及發佈。

此外，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顧問，以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其已識別內部監控於設計及執行方面的缺失，並已提出改進建議。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履行獨立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其檢視有關會計常規及所有重大監控的主要事宜，並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提供其調查結果及改進建議。重大內部監控缺失將及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以確保採取及時的補救行動。

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至少每年一次提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應對業務轉型及外部環境變化的能力；管理層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內部審核工作的結果；與董事會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進行溝通的程度及頻率；已識別的嚴重問題或弱點及其相關影響；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於年內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D.3.1條載列的職能。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等方面的政策及常規。董事會亦對於各位董事已貢獻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表示滿意。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

以下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之會議：

	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	4
審核委員會	2
薪酬委員會	1
提名委員會	1
股東周年大會	1

個別董事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	董事於任期內出席會議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周年大會
執行董事					
郭山輝先生 (主席)	3/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劉宜美女士 (副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潘勝雄先生	3/4	2/2	1/1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明鑑先生	3/4	不適用	1/1	1/1	0/1
劉紹基先生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吳綏宇先生	4/4	2/2	1/1	1/1	1/1

除舉行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會主席亦曾與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年內舉行了一次會議。

持續專業發展

在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時，各董事將收到一份詳盡之入職資料，涵蓋本公司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作為董事在一般、法律及監管規定上所須履行責任之資料，以確保其充分瞭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之責任。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資料。全體董事參與與上市公司董事之角色、職能及職責相關的課程或透過參加培訓課程或閱讀有關資料進一步提升彼等的專業發展。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回顧年度內之培訓記錄。

會議常規及守則

董事會定期會議通告最少於會議舉行前14天送達全體董事，而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一般於合理時間內發出通知。

就董事會定期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董事會均盡力將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資料於各董事會定期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寄發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獲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得以作出知情決定。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有條文，規定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時，有關董事須在批准有關交易的會議上棄權投票，並不可計入法定出席人數，而董事一直都遵守此條文。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真實與公平反映本集團狀況之財務報表須承擔責任。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時，必須選取和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第49至53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年內，支付予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核數服務酬金及非核數服務酬金分別約為652,000美元及194,000美元。非核數服務主要包含稅務專業諮詢（110,000美元）及審閱中期財務資料（84,000美元）。

公司秘書

本公司外部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鄭碧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其在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主席助理謝玉貞女士。

股東權利

股東通訊之目標為向本公司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詳盡資料，以便彼等能於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彼等作為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利用多種通訊工具以確保股東充分知悉主要業務，包括股東周年大會、年報、各種通告、公告及通函。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已包括在隨附召開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內，並已由股東大會主席讀出有關程序。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上針對各項重大個別事項提出獨立的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amsonholding.com)。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首要平台。本公司應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向股東提供在股東大會上建議的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所提供的應是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便股東能夠就建議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可依循下述程序向本公司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關於提名某人參選本公司董事的事宜，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msonholding.com)的程序。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9條，股東大會可應本公司兩名或以上股東之書面要求而召開，有關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置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為註冊辦事處），當中列明大會之主要商議事項並由請求人簽署，惟該等請求人於送達要求之日須持有本公司附帶股東大會投票權之已繳足股本不少於10%。

倘董事會並未於送交要求之日起計21日內按時召開將予在其後21日內舉行之大會，則請求人本人或擁有所有請求人全部投票權二分之一以上之任何其中的請求人可盡可能按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之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之任何大會應於送達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內舉行，而所有因董事會未有舉行大會致使請求人產生之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彼等償付。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向股東披露一切必需資料。本公司於其網站(www.samsonholding.com)上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和重要訊息。本公司亦及時回覆股東的查詢。董事每年主持股東周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應彼等之提問。

對於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

附註：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發送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浙江省嘉善縣台升大道2號
中國木業城發展區314100
(註明收件人為首席投資關係行政人員)

電子郵件：investors@lacquercraft.com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為重要。本集團亦明瞭透明度及適時披露企業資訊之重要性，此舉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或如彼等未克出席，則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如適用)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答提問。

組織章程細則

年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任何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www.samson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

股東相關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確保妥善回應股東意見及關注事項。該政策已獲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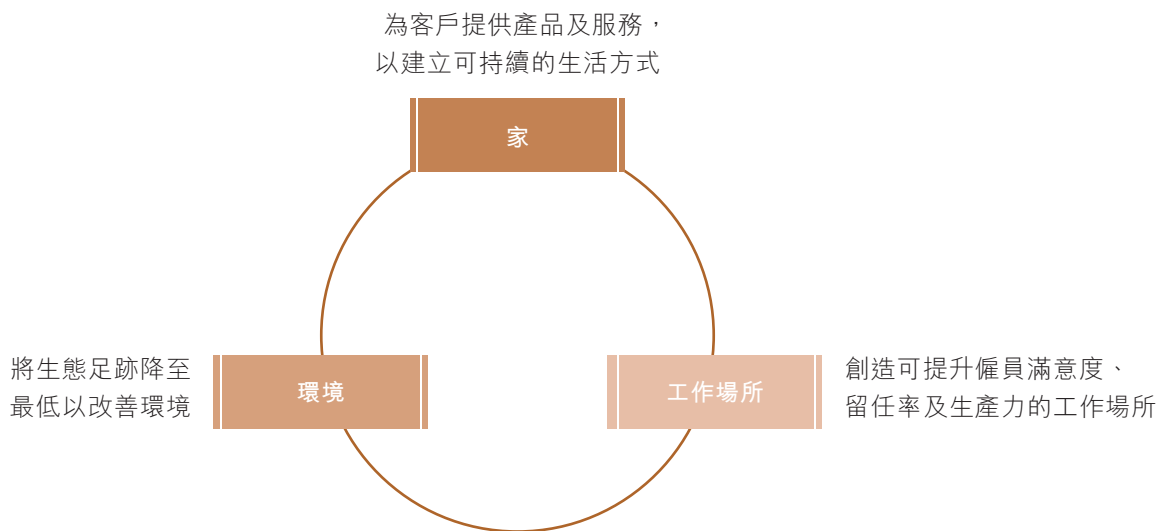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就股息之派付採納股息政策。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任何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均須待股東批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發佈其第三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概述本公司為客戶、供應鏈、員工、環境及社區創造價值之表現。本報告呈現本公司對於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持續努力與承諾，以及於2018年財政年度間（「報告期間」或「2018財政年度」）中國及美國的製造業務（統稱「本集團」）進行詳細說明。

自1995年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成為傢俬行業的全球領導者。我們堅信可持續發展不僅是企業的成功，而是本集團為客戶及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的使命，以建立可持續發展的事業。實質上，我們希望在家裡及工作場所以及外部環境建立一個可持續的生活空間。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方針有賴三個核心領域的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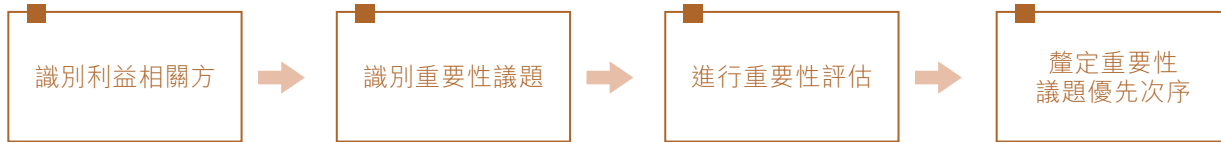
報告準則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董事會已確認其有責任監督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審閱本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

聯繫與反饋

您寶貴的反饋意見將有助我們審閱可持續發展策略，請通過電子郵件方式(investors@lacquercraft.com)與我們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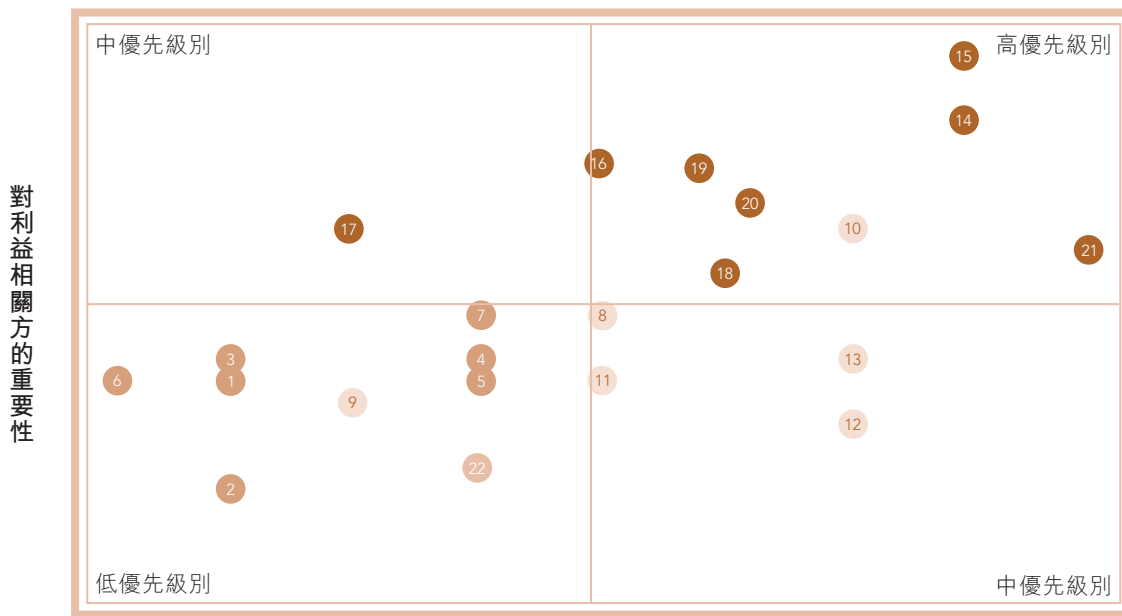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由於我們明白利益相關方在我們制定可持續發展政策及戰略方面的重要性，故我們積極與彼等溝通，以了解彼等的顧慮及期望。我們識別本集團的利益相關方，並通過各種渠道與彼等互動，傾聽彼等的聲音。

為進一步識別重要的ESG議題並釐定其優先次序，我們進行在線問卷調查。該問卷包括22個評級問題，涵蓋營運實踐、就業實踐、環境保護及社區參與，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方皆獲邀一同釐定彼等對本集團及彼等自身的相關重要性。我們根據結果繪製下列重要性矩陣。矩陣右上的議題被鑑別為對利益相關方及本集團同等重要的議題。

重要性評估矩陣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高優先級別	中優先級別	低優先級別
10 職業健康與安全	8 勞工權利	1 氣體排放
14 客戶滿意度	11 僱員發展	2 溫室氣體排放
15 產品質量及安全	12 童工	3 有害廢棄物產生
16 產品及服務標籤	13 強制勞工	4 無害廢棄物產生
18 知識產權	17 市場推廣溝通	5 能源使用
19 客戶私隱		6 水資源使用
20 供應鏈管理		7 材料使用
21 商業道德		9 多樣性及平等機會
		22 社區支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根據結果將該等ESG議題的優先次序分為3類：高、中及低，以達致更有效的戰略規劃及資源分配。展望未來，我們將更竭力追求企業可持續發展。

我們的營運

作為傢俬行業的全球領導者，我們以提供能提升生活質量的產品為目標。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全心以盡責的態度經營業務，爭取最高的客戶滿意度。

產品責任與安全

對我們所有的產品及服務而言，無論是我們的原設備製造業務或品牌導向型企業，我們希望客戶能看到我們為實踐品質作出的努力。我們一直致力於透過提供優質及安全的產品創造更美好的家居生活以提升客戶滿意度。透過嚴格的質量標準及生產流程各階段的定期檢驗，我們將瑕疵產品的數量減至最低。於我們的嘉善廠，不符合質量標準的產品將根據違規產品管理程序退回質量控制單位。該產品將進行審查、分析和處理，以防止發生類似事件。

我們亦確保透過採用符合合規標準及客戶需求的嚴格安全標準，僅於生產過程中採用安全材料。我們的產品安全團隊負責識別及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安全隱患，並控制風險。於評估時，本集團就各隱患制定相應的控制措施。

由於深明清楚標示的重要性，我們妥善告知客戶產品使用不當可能出現的潛在風險或危險。我們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在所有適用的產品上附上安全標籤，例如翻倒警告標籤及可燃性警告標籤等。亦提供產品所用材料的信息，並附有正確使用的產品詳細說明。

於接獲客戶查詢或投訴時，我們竭力就有關問題展開調查，並即時採取相應的因應措施。倘產品涉及健康及安全風險，則須根據我們的產品召回控制程序召回。

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就產品及服務的健康及安全、廣告及標示事宜發現任何有關法律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項。

商業行為

我們於經營業務時秉持最高的道德準則，同時亦要求員工嚴守誠信原則並排除個人利益以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我們嚴格禁止僱員參與僱員手冊中清楚載明的任何形式的偽造、賄賂、腐敗、濫用權力或任何其他形式的非法活動。

我們亦制定舉報系統，僱員可舉報任何可疑活動或違規行為。我們鼓勵僱員透過意見箱匿名舉報，並承諾即時及秉公處理問題。

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並未有就賄賂、勒索、詐欺及洗黑錢發現任何重大不遵守有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知識產權與客戶私隱

我們十分尊重本集團內的知識產權（「知識產權」）。作為自家品牌以及其他公司的製造商，我們完全了解設計無疑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之一。因此，本集團致力於避免本集團以及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洩漏。

我們已就客戶私隱制定了嚴格的保密政策，提醒僱員以最高安全水平保護客戶的個人資料，在未獲事先同意前不得向任何外界人士透露該資料。僅獲授權人員可取得及處理機密資料。為堅持同樣的安全標準，我們亦要求我們的供應商採用相同標準，倘有不合規情況則可終止合夥關係。

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就產品及服務的知識產權及私隱事宜發現任何有關法律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項。

供應鏈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供應商的品質及表現，故已制定並實施評估系統，以確保其產品及服務符合我們的期望。選擇供應商時，我們著重訂價、品質、交貨時間及人力。僅符合標準的供應商可列入我們核准的廠商名單。我們亦定期審查以監測彼等的表現。

為了創造更具自主權及公正的供應鏈，我們的美國廠以「供應商行為準則協議」約制供應商行為，其載列供應商就勞動及環境條件應遵循的最低統一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我們的價值觀。例如，我們要求供應商減少廢棄物、負責地使用資源及提升勞工福利。我們的合夥關係亦秉持誠信廉潔的原則。

為確保我們的傢俬不含任何有害物質或化學品，我們供應商所提供的材料均透過國際檢驗機構進行系統化檢驗及評估。例如，在為傢俬選擇油漆及粉末時，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交第三方測試報告，以確保我們產品的鉛含量不超標。同樣地，就所有泡沫基部件而言，我們亦不使用可能對人類及環境有害的阻燃性化學品。

我們的員工

由於了解僱員是我們生產優質家具的根基，我們努力營造和諧的企業文化，為所有僱員維持一個公平、安全的工作場所。

就業實踐

為了維持積極的工作環境，我們實施嚴謹的人力資源政策以控制及處理就業相關事宜。我們不僅嚴格遵守所有適用的勞動法律法規，我們亦一直務求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以獎勵僱員。我們的員工享有具競爭力的薪酬、固定工時、完善的投保及強制性公積金。除法定假日外，所有僱員均享有帶薪休假，如年假、婚假、喪假、病假、工傷假及產假。

身為遵循平等機會的雇主，我們致力打造一個無歧視的工作場所。資格、經驗及能力為我們提供公平及平等的機會的唯一依據。我們不會因國籍、年齡、性別、性向、性別認同、種族、殘疾、懷孕、政治傾向及／或與工作要求無關的其他形式之差異給予不公平的差別待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嚴禁聘僱童工及強制勞工。我們於僱用員工前查核彼等的身份文件，以確保彼等符合法定工作年齡。我們亦對我們的供應鏈施以相同的做法。

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就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其他待遇及福利、童工及強制勞工發現任何有關法律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項。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致力為僱員建立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定期監管工作場所的安全隱患，以便將隱患降至最低並在必要時制定相應的緩解措施。例如，安全生產管理委員會於我們的嘉善廠進行日常安全裝配及每週兩次的安全檢查。此外，我們亦提供定期職業健康檢查以評估員工的健康狀況，並進行第三方危害因素檢測。通過該等檢查手續，我們能夠以系統性的形式更好地識別潛在風險，確保我們已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及減輕措施，達致最高的安全標準。

我們制定相應的減輕及預防措施以降低對僱員造成潛在危害的風險級別。我們為僱員提供充足的保護配備，如面罩及耳塞。為確保所有僱員均熟悉我們的安全生產政策，所有新聘員工將接受入職培訓，其中包括機具使用及消防安全等議題。我們的定期培訓亦包括其他議題，如安全隱患及相應減輕措施，以確保僱員以最安全的形式知悉及執行彼等的工作。此外，我們定期舉辦推廣活動以加強員工的安全意識。例如，我們的美國廠為有健康問題的員工組織了一場健康資訊展及籌款活動。

儘管已建立所有預防及減輕措施，我們意識到意外仍會發生。為了因應任何緊急情況，如火災事故及化學品洩漏，我們已制定了緊急應變計劃，列明詳細的應急程序，以將僱員受到危險及傷害的風險降到最低。我們亦不時進行消防疏散演練，以確保所有僱員了解如何在該等情況下做出反應。

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就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危害事宜發現任何有關法律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項。

培訓與發展

我們了解學習機會對僱員的發展及本集團的長期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致力提供各種培訓機會，以滿足各部門、職位及僱員的培訓需求，確保彼等具備工作所需技能，以令彼等持續發展潛力。所有新聘僱員均於工作第一天接受入職培訓，培訓內容涵蓋我們的質量方針、安全生產、消防安全、企業文化及願景等議題，以協助彼等快速適應新的工作環境。除了在職培訓外，為了推動持續發展，我們於2018財政年度亦安排了包括心肺復甦、急救、交通安全、反詐欺、電腦能力及外語等各種主題的特別培訓課程。

僱員關係

溝通對於維繫長期關係至關重要。我們樂意傾聽員工意見，因此建立了各種溝通渠道，讓彼等向管理層傳達意見及建議。此亦為我們了解僱員需求及顧慮的機會。我們鼓勵僱員透過電話熱線、電子郵件或意見箱表達意見或甚至投訴。

除了定期溝通外，我們了解工作與生活的平衡亦是僱員維持身心健康的關鍵。於2018財政年度，我們舉辦康樂及團隊活動，如年度晚宴、端午節親子活動、中秋節慶典及籃球比賽，以增進員工對本集團的歸屬感。



2018年年度晚宴



歌唱比賽



籃球比賽



中秋慶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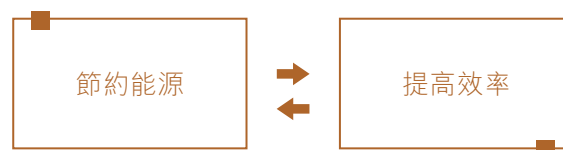
我們的環境

為了將生產活動的環境影響減至最低，我們致力透過投資減緩技術及實施環境保護措施以達致更環保的生產。我們於產品生命周期各階段，從規劃、原材料採購、生產到最終出售，均將環境納入考量。

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並未就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產生廢棄物及資源利用事宜發現任何法律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項。

資源利用

本集團努力以兩個關鍵措施可持續地利用資源：節約能源及提高資源效率。由於了解此為所有人共同保護環境的責任，我們努力加強員工的環保意識。我們亦籌劃各種培訓及獎勵計劃以促進節約資源的文化。



我們消耗的主要能源類型為日常營運用電以及固定式及移動式燃料。我們亦使用更為環保的能源，其中所購買電力14%來自光伏發電。本集團於2018財政年度的年度消耗數據如下：

資源類型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2017財政年度 ¹
電力消耗	千瓦時	36,893,572.00	43,001,242.64
密度	千瓦時／千美元	76.00	86.78
天然氣	立方公尺	222,715.34	564,590.42
密度	立方公尺／千美元	0.46	1.14
柴油	公升	240,578.07	254,878.31
密度	公升／千美元	0.50	0.51
丙烷	加侖	–	1,112.90
密度	加侖／千美元	–	0.002
無鉛汽油	公升	23,949.00	34,133.46
密度	公升／千美元	0.05	0.07
液化石油氣	加侖	1,259.40	–
密度	加侖／千美元	0.003	–

¹ 2017財政年度代表期間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為了減少我們的能源消耗及有關碳足跡，我們已於辦公室及工廠實施各種措施：

照明

- 以節能的TB燈泡或LED燈取代傳統燈泡
- 採用動態感應系統，以達人走燈熄
- 盡可能使用自然採光
- 於非工作時間關閉不必要的照明

空調

- 根據天候調整溫度
- 將室溫維持在中等水平

電器設備

- 離開辦公室前關閉所有電器
- 於電源開關旁張貼節電提示
- 不使用電器設備時將其切換至低耗電休眠模式

我們密切監控用水情況，以有效的用水管理。我們定期檢查水管以防止漏水。若發生洩露，將即時進行維護作業。我們於營運過程中盡可能重複利用中水以降低用水量及排污。我們亦致力於僱員中推動節水文化，並在水龍頭旁張貼節水提示。

噴漆過程及家用產生的廢水為我們主要的污水排放來源。雨水及污水已分流以避免污染水體。我們於排放廢水前會取得相關許可，且廢水經廠內設施處理以達到水質標準。

於2018財政年度，我們共消耗262,872.26立方公尺、密度0.54立方公尺／千美元的淡水，且在取求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

資源類型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2017財政年度
淡水	立方公尺	262,872.26	498,151.40
密度	立方公尺／千美元	0.54	1.0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的業務包括使用包裝材料密封及保護產品。我們於2018財政年度使用的主要包裝材料的類型及數量概要載列如下：

包裝材料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2017財政年度
塑膠	公噸	8,085.02	288.99
紙箱	公噸	1,535.99	836.22
其他	公噸	–	8,683.30
合計	公噸	9,621.01	9,808.51
密度	公噸／千美元	0.02	0.02

我們鼓勵員工在辦公室利用電子溝通渠道及盡量重複使用紙張，達到「無紙化」。於2018財政年度，共消耗9.29噸紙張²。

廢棄物處理

為將我們對環境的影響降到最小，產生的廢物就不同管理方法分為無害廢棄物及有害廢棄物。就無害廢棄物（如家居廢棄物）及無害工業廢棄物而言，我們根據我們的無害廢棄物管理計劃從源頭進行分類，以進一步處置或回收。我們聘請持牌廢棄物回收商進行進一步處置。此外，我們亦盡可能回收再利用廢棄物並將其轉變為有價值的物品。例如，我們將產生的木屑售予外部木工廠商作為原料，讓我們美國廠產生的60%廢棄物得以回收。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共產生17,993.11公噸、密度0.04公噸／千美元的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2017財政年度
木材	公噸	17,369.83	8,713.94
金屬	公噸	195.04	316.11
棉質材料	公噸	125.50	105.67
家居廢棄物	公噸	302.74	199.62
其他	公噸	–	821.17
合計	公噸	17,993.11	10,156.51
密度	公噸／千美元	0.04	0.02

² 辦公室用紙資訊僅涵蓋嘉善廠區。

關於有害廢棄物，我們的工廠已制定廢棄物管理計劃以確保僱員的健康及安全，及保護環境。我們擬定處理有害廢棄物的詳細程序，以確保其獲適當儲放、轉移、標記處置。我們只指派持牌廢棄物回收商收集、轉移及處理有害廢棄物。為了減少廢棄物產生，我們致力於精簡生產程序、加強管理工作及提供僱員訓練。我們亦為員工制定發生化學品洩漏時的應急計劃。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共已產生977.32公噸、密度0.002公噸／千美元的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2017財政年度
化學品廢棄物	公噸	701.75	340.37
家居廢棄物	公噸	–	0.89
其他	公噸	275.57	0.03
合計	公噸	977.32	341.29
密度	公噸／千美元	0.002	0.001

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主要從事傢俬生產廢物，在木工、拋光及上漆製程中無可避免地會產生氣體排放。然而，我們有責任取得相關排放許可，並確保我們所有氣體排放符合相關標準。本集團氣體排放源主要來自製造過程中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及粉塵，以及使用公司車輛產生的廢氣，如氮氧化物（「NO_x」）、氧化硫（「SO_x」）及顆粒物質（「PM」）。本集團年度排放量³如下：

氣體排放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NO _x	公斤	1,219.06
SO _x	公斤	1.39
PM	公斤	120.41

我們承諾控制氣體排放，因為我們相信這不僅將降低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更為我們的僱員提供一個安全及健康的工作場所。我們定期檢查通風系統及廠內處理設施以確保其有效性。在異常情況下，我們將暫停營運直至落實檢查及維護。我們有關設備升級、製程改造及污染物處理措施實施如下：



³ 2017財政年度無車輛氣體排放資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改造鍋爐以天然氣取代重油
- 改造噴漆房以減少未經處理的有機氣體排放
- 使用有袋式過濾器及活性碳過濾器大量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
- 改變塗料配方，於2020年前將>60%的塗料從油性塗料改為水性塗料或UV塗料
- 設置除粉塵系統清除生產線產生的粉塵

就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而言，燃料及電力消耗為主要來源。於2018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排放29,845.26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密度達0.06噸二氧化碳當量／千美元。我們將持續尋求機會減少我們的碳足跡。

溫室氣體排放 ⁴	單位	2018財政年度	2017財政年度
範疇一 ⁵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38.69	1,832.96
範疇二 ⁶ –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8,662.13	30,102.82
範疇三 ⁷ –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4.44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9,845.26	31,935.78
溫室氣體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千美元	0.06	0.06

產生噪音

我們生產過程中的噪音產生自使用鋸切及削剪機等機器。然而，我們嚴格確保噪音水平低於法定標準。我們實施以下措施減少對周圍環境的干擾：

- 淘汰產生噪音的老舊機器
- 引入先進低噪音自動化設施
- 將產生噪音的製程移至廠中央以段增加隔音效果
- 在工程設計與選擇設備時將產生噪音納入考量

綠色生產

我們所採購用於產品及製程的材料能保障客戶及環境健康，我們以此為榮。我們的美國廠於沙發、雙人靠椅及座椅的整個生產線中採用「Earthcare Inside」程序，我們採用環境友善部件，包括以豆類泡沫塑料作的坐墊、回收鋼材製的彈簧、100%回收紗線織的織帶以及以回收材料製的靠枕纖維。

⁴溫室氣體排放乃根據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ISO 14064及溫室氣體議定書等國際準則計算。

⁵範疇一指固定及動態式燃料使用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⁶範疇二指用電產生的能源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⁷範疇三指商務航空差旅產生的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於2018財政年度，我們將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納入我們的匯報範圍。

我們的社區

身為負責任的企業，多年來我們贊助及捐獻各種組織及活動。為幫助及造福社區，我們支持社區的努力已於2018財政年度獲得嘉善縣慈善獎的認可。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貢獻及回饋我們的社區。



探訪長者



捐血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政策及程序	說明／參考部分
A方面環境			
A1排放	有關： — 政策；及 — 遵守對發行人有關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等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鍋爐除塵及管理系統 — 無害廢棄物管理計劃 — 有害廢棄物管理計劃 	我們的環境 — 廢棄物管理、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 — 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 — 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 —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 — 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鍋爐除塵及管理系統 	我們的環境 — 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害廢棄物管理計劃 — 有害廢棄物管理計劃 	我們的環境 — 廢棄物管理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政策及程序	說明／參考部分
A2資源利用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僱員手冊 － 節能管理系統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率計劃及所得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僱員手冊 － 節能管理系統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
A3環境與自然資源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緊急應變計劃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環保生產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不適用	我們的環境－資源利用、環保生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政策及程序	說明／參考部分
B方面社會			
B1就業	有關： — 政策；及 — 遵守對發行人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利益及福利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 僱員手冊 — 招聘管理程序	我們的員工 — 就業實踐、僱員關係
B2健康與安全	有關： — 政策；及 — 遵守對發行人有關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免受職業性危害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 僱員手冊 — 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 — 緊急應變計劃	我們的員工 — 職業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有關提高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 僱員手冊	我們的員工 — 培訓與發展
B4勞動標準	有關： — 政策；及 — 遵守對發行人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 僱員手冊 — 招聘管理程序	我們的員工 — 就業實踐
B5供應鏈管理	有關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政策。	— Craftmaster供應商行為準則 — 供應商管理程序	我們的營運 — 供應鏈管理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政策及程序	說明／參考部分
B6產品責任	有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策；及 — 遵守對發行人有關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有關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以及補救方法有關的私隱問題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僱員手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違規產品管理程序 — 產品召回控制程序 — 危險源辨識及風險評估程序 	我們的營運 – 產品責任與安全、知識產權、及客戶私隱
B7反貪污	有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策；及 — 遵守對發行人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僱員手冊 — 道德商業行為守則 	我們的營運 – 商業行為
B8社區投資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及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不適用	我們的社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第61至62頁。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可能的未來發展，以及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分析，分別於本年報第4至5頁及第6至8頁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提供，該等內容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4頁的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多項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營運，其中某些因素在傢俬行業中屬固有因素，而另外一些則屬外來因素。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i) 本集團銷售產品的主要市場為美國，而美國對家居傢俬的需求減少，及／或美國經濟的變動，包括消費者支出、房屋市場以及甚至惡劣天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以美國國內家居傢俬為核心業務，因此產業變化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業務。

(ii) 家居傢俬行業受到瞬息萬變的潮流趨勢及客戶品味所影響。

如未能預計潮流趨勢及客戶品味的變化或及時作出應變，可能會導致日後銷售及利潤減少。

(iii) 本集團不僅與美國傢俬公司競爭，還與從東南亞採購傢俬的進口商競爭。競爭範圍包括產品設計、生產成本、市場推廣計劃、客戶服務等。若我們不及時因應競爭對手作出應變，我們的成本或會增加或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或會下降，因而令我們的收入及溢利減少。

- (iv) 風險的存在在於宏觀經濟環境的負面轉變（主要是美國、英國及中國）或會導致營商環境出現不利變動。消費者支出放緩可能會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下跌、來自分銷商的訂單減少、取消訂單、折扣率提升、存貨增加、收益及利潤率下跌。此外，本公司賬目是以美元為單位編製，因此其他貨幣變動亦會影響所確認的收益以及利潤率及其他收入等項目。
- (v) 本集團大部份產品由我們位於中國的製造廠房自行生產。沙發主要來自我們在美國的業務營運。若原材料及某些主要部件和熟練勞工的供應中斷，或會導致我們的供應鏈出現問題。本集團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業務關係，以盡量減低任何供應中斷的影響，並確保我們能在有限的影響下按合理價格物色到質素相若的替代供應商。
- (vi) 中國及美國之間持續緊張的貿易關係及關稅戰爭已對包括傢俬在內的眾多行業造成深遠影響。於2018年9月，美國海關對所有中國生產的進口傢俬課徵10%關稅，而中國的關稅稅則委員會則對價值600億美元的美國進口商品加徵關稅作為回擊。關稅及緊張的貿易關係導致本集團業務中斷及產生不確定性。

環保政策、履行及遵守法律及法規

為達致成為傢俬行業全球領導的願景，我們瞭解我們的職責並非侷限於創造更美好的家居生活，亦致力於創造更美好的生活環境。我們透過已制定多項的環保政策及慣例，致力減少生產對環境的影響。透過實施控制措施，空氣污染物水平在排入大氣之前已降低以達到政府標準。我們亦已建立管理有害廢棄物的適當處理程序。為提升資源利用效率，我們重用／回收如木材等廢棄原材料，並節約能源（如安裝LED照明燈具）及教導僱員。

本集團業務主要透過本公司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在聯交所上市。我們的成立及相關營運須遵守美國、英國、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相關法律法規。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遵守上述司法權區內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

僱員：我們深知僱員的重要性，透過向全體僱員提供公平及安全的工作場所努力履行我們的責任，使彼等在發展事業的同時亦可維持工作與生活的健康平衡。

客戶：建立客戶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信任十分重要。為此，我們努力維持產品的高品質，提供安全產品，為客戶創造更好的家居生活。聆聽客戶心聲亦是重中之重，處理客戶投訴或諮詢的相應體系經已建立。

董事會報告

供應商：供應商乃產品成功的關鍵。我們審慎挑選供應商並要求彼等滿足若干評估準則，該等條件不限於價格、技術水平及質量保證標準，亦須確保生產所用材料對環境及周邊社區無重大不利影響，且對於消費者而言屬安全。我們亦要求彼等簽署公正協議。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以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36頁。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股份溢價	105,892	105,863
繳入盈餘	80,186	80,186
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26,871	290
	212,949	186,339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本公司須於緊隨建議派發任何股息的日期後，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於其債務到期償還時具備償債能力。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於本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內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郭山輝先生 (主席)

劉宜美女士 (副主席)

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勝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明鑑先生

劉紹基先生

吳綏宇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條款，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吳綏宇先生將根據細則第130條輪值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均具資格並願於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接受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補償除外）。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股權計劃

隨本公司於2005年採納的購股權於2015年11月16日屆滿後，本公司已於2016年5月18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16年購股權計劃」），以吸引並激勵具備技能及經驗豐富的人員。2016年購股權計劃有效及生效期限為10年，直至2026年5月18日止。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6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每股	歸屬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於2017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6.7.2017	0.66	6.7.2017	6.7.2017 – 5.7.2022	-	10,000,000	(10,000,000)	-	-	-
					-	10,000,000	(10,000,000)	-	-	-
其他僱員：										
合共	11.11.2016	0.67	11.11.2016	11.11.2016 – 10.11.2021	42,000,000	-	(14,650,000)	27,350,000	(650,000)	26,700,000
	6.7.2017	0.66	6.7.2017	6.7.2017 – 5.7.2022	-	50,000,000	(50,000,000)	-	-	-
					42,000,000	50,000,000	(64,650,000)	27,350,000	(650,000)	26,700,000
合計					42,000,000	60,000,000	(74,650,000)	27,350,000	(650,000)	26,7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42,000,000			27,350,000		26,7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港元)*					0.67			0.67		0.67

* 購股權行使價於本公司股本變動時須進行調整。

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股權被註銷或失效(2017年：無)。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授出之購股權(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3,863,000港元，每份0.06港元)，且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購股權費用(2017年：495,000美元)。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於本年內任何時間及本年度末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因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實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普通股 股數（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郭山輝先生	受控制公司持有（附註）	2,146,346,773	68.82%
劉宜美女士	受控制公司持有（附註）	2,146,346,773	68.82%
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0.32%

附註：2,146,346,773股股份由Advent Group Limited（「Advent」）持有。

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各持有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50%股權，而該公司擁有Advent已發行股本的70%。郭山輝先生與劉宜美女士為夫妻。因此，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均被視為擁有Advent所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大股東於股份的權益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如下：

大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已發行普通股 股數（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持有	2,146,346,773	68.82%
Advent Group Limited（「Advent」）	實益擁有人	2,146,346,773	68.82%

附註：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各持有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50%股權，而該公司擁有Advent已發行股本的70%。郭山輝先生與劉宜美女士為夫妻。因此，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均被視為擁有Advent所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亦為Advent及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呈交之年度確認書，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向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全資擁有的Samson Global Co., Ltd.支付租金費用。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此等關連人士交易被視為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最低豁免水平交易」的資格。該等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年度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而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年度銷售及採購的百分比如下：

— 最大客戶	7%
— 五大客戶	17%
— 最大供應商	6%
— 五大供應商	21%

年內，本公司之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的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權益。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款，規定本公司必須首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431,000美元。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惠及本公司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於目前及本年度內有效。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投保。

報告期後事件

自本年度結束後，概無發生任何對本公司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

核數師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郭山輝

主席

2019年3月20日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順誠控股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54至135頁之順誠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呈報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且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之基準

吾等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實行審核工作。吾等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於吾等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且吾等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之其他道德責任。吾等認為，吾等獲得之核數證據就吾等提供意見之基準乃屬充足且適當。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均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相關意見時進行處理，且吾等並不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下文載有吾等在審核過程中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之資料。

吾等已履行吾等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一節中所述之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之責任。因此，吾等之審核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之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之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之程序，為吾等就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可變現淨值

誠如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存貨140,422,000美元乃 貴集團之重大結餘。有關計量需要在釐定適當成本基準及評估其可變現淨值是否低於年末存貨之賬面值時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亦需在按預測存貨用途及銷售基準釐定存貨過剩及陳舊撥備時作出判斷。

有關披露列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18。

交易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如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交易應收賬款為85,014,000美元（不計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2,659,000美元）。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及撥備金額涉及管理層判斷。管理層考慮之特定因素包括結餘賬齡、客戶所在位置、是否存在爭議、近期過往付款模式、後續結算情況及有關客戶信譽之其他有關資料。管理層亦須判斷以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情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聯。

有關披露列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19。

吾等在審核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有關存貨的估值之程序包括：

- 在內部專家的協助下評估存貨成本基準之方法並對其執行控制測試；
- 進行存貨盤點，以觀察年末部份存貨樣本之實物狀況；
- 評估存貨過剩及陳舊撥備政策，並通過對比過往數據考量管理層判斷；及
- 透過對比重大產品後期銷售單價與單位成本，評估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編製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協助撥備評估。吾等委聘內部專家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以及歷史違約率，並特別留意估計經濟狀況預測。

吾等的程序包括：

- 記錄 貴集團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政策及程序；
- 檢查年末後續結算情況；
- 透過考慮過往客戶付款行為、年末後續結算情況、客戶信譽及交易應收賬款賬齡，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假設及輸入；及
- 考慮 貴集團就達致撥備所涉及之估計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披露是否充足。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在審核中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減值

如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商譽為13,705,000美元。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涉及管理層判斷，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管理層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之折現率，以計算預期現金流量之現值，管理層亦須對估計使用價值作出判斷。

管理層編製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以進行減值評估。吾等委聘內部專家評估折現現金流量模型以及管理層所使用之假設及關鍵參數。

吾等之程序包括：

- 測試折現現金流量模型所使用之假設；
- 再次執行對管理層之敏感度計算；及
- 評估對減值測試，特別是對釐定商譽之收回金額具有特別重大影響之關鍵假設之披露是否充足。

有關披露列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16。

本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之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就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不對其他資料表達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吾等之責任為閱覽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之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之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之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之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之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吾等之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準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計將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有關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則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會：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足和適當之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須修訂意見。吾等之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中肯呈報之方式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審計工作。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 (其中包括) 審計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 (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亦向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 (如適用) 與他們溝通。

從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吾等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這些事項所造成之負面後果合理預期將可能超過公眾知悉事項之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披露，否則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專案合夥人是Lam, Wai Ming, Ada。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3月20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收益	5	478,800	487,541
銷售成本		(329,936)	(323,921)
毛利		148,864	163,620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	5	15,933	87,372
分銷成本		(20,002)	(17,59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6,784)	(66,450)
行政費用		(43,944)	(59,707)
財務費用	7	(3,220)	(1,632)
除稅前溢利	6	20,847	105,611
所得稅開支	10	(2,932)	(15,549)
本年度溢利		17,915	90,062
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 基本 (美仙)		0.57	2.95
— 攤薄 (美仙)		0.57	2.9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本年度溢利	17,915	90,062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9,594)	3,17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虧損)/收入，經扣除稅項	(9,594)	3,177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8,321	93,2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3,308	128,961
投資物業	14	7,690	7,91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2,872	3,861
購買預付土地租賃之按金		15,664	–
商譽	16	13,705	13,705
其他無形資產	17	5,792	6,030
遞延稅項資產	25	8,422	9,4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7,453	169,906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40,422	124,489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121,465	106,73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128	145
持作買賣投資	20	165,870	41,808
衍生金融工具	21	–	342
可收回稅項		2,138	2,390
已質押銀行存款	22	7,962	5,779
短期銀行存款	22	4,200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	46,232	68,405
流動資產總值		488,417	350,096
流動負債			
交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	80,607	86,236
衍生金融工具	21	–	716
計息銀行借貸	24	202,953	39,029
應付稅項		10,939	11,027
流動負債總值		294,499	137,008
流動資產淨值		193,918	213,08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71,371	382,994

續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71,371	382,994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24	-	4,566
遞延稅項負債	25	1,208	2,735
非流動負債總值		1,208	7,301
資產淨值		370,163	375,69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6	155,946	155,913
儲備	28	214,217	219,780
權益總額		370,163	375,693

郭山輝
董事

劉宜美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發行 股本 千美元 附註 (附註26)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附註27)	合併儲備 千美元 (附註28)	法定儲備 千美元 (附註28)	匯兌儲備 千美元	保留溢利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	152,180	185,388	1,012	402	1,581	1,174	13,890	15,541	371,16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90,062	90,06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3,177	-	3,17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3,177	90,062	93,239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82,761)	-	-	-	-	-	-	(82,761)
發行股份	26	3,733	3,236	-	(635)	-	-	-	6,334
出售附屬公司	30	-	-	-	-	(1,174)	(11,608)	-	(12,782)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495	-	-	-	-	495
於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1月1日	155,913	105,863*	1,012*	262*	1,581*	-*	5,459*	105,603*	375,69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7,915	17,915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9,594)	-	(9,59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9,594)	17,915	8,321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	-	-	(13,907)	(13,907)
發行股份	26	33	29	-	(6)	-	-	-	56
於2018年12月31日	155,946	105,892*	1,012*	256*	1,581*	-*	(4,135)*	109,611*	370,163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214,217,000美元（2017年：219,780,000美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0,847	105,611
已作出下列調整：			
利息開支	7	3,220	1,632
利息收入	5	(533)	(9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5	493	974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項目之收益	5	(11,487)	-
議價收購收益	5	-	(2,98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5	-	(75,301)
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虧損淨額	5	(1,855)	1,863
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收益)淨額	5	1,419	(3,528)
投資物業折舊	6	228	22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	13,122	12,17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132	275
無形資產攤銷	6	238	239
交易應收賬款減值	6	291	967
存貨撥備	6	2,577	3,624
撥回存貨撥備	6	(1,041)	(1,810)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495
		27,651	43,466
存貨增加		(20,844)	(8,983)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4,452)	(2,260)
交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4,194)	15,777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1,481	(8,156)
		(358)	39,844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58)	39,844
已付中國所得稅項		(1,516)	(7,018)
已付海外稅項		(1,479)	(2,913)
		(3,353)	29,913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353)	29,913

續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353)	29,9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	533	99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4,572)	(18,642)
購買預付土地租賃之按金		(15,66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3,489	8,075
購買持作買賣投資		(166,339)	(37,637)
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40,858	96,312
收購附屬公司	29	–	(35,000)
出售附屬公司	30	–	71,460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4,200)	1,500
已質押銀行存款增加		(2,183)	(4,77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8,078)	82,2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6	6,334
新增銀行貸款		202,953	38,772
償還銀行貸款		(43,495)	(105,901)
已付股息		(13,907)	(82,761)
已付利息	7	(3,220)	(1,63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2,387	(145,18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19,044)	(32,982)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8,405	106,5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129)	(5,211)
年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	46,232	68,4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順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0年修訂版）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製造及銷售傢俬
- 傢俬貿易及採購服務
- 投資控股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Advent Group Limited，而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Magnificent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raftmaster Furniture, Inc.	美國（「美國」）	0.01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東莞市環華家居用品 有限公司 （「東莞環華」）*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元	-	100	買賣傢俬
Grand Manor Furniture, Inc.	美國	4,008,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Lacquer Craft Hospitality, Inc.	美國	1,000美元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傢俬
Universal Furniture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0.35美元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傢俬
Baker Interiors Group, Ltd.	美國	35,00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Baker Interiors Furniture Company	美國	106,134,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有關附屬公司之資料 (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P.T. Artcraft (Indonesia)	印尼	2,457,000美元	-	100	製造傢俬
Baker of Europe S.N.C.,	法國	12,641,000美元	-	100	銷售傢俬
台升實業有限公司 (「台升實業」)*	中國	80,00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Legacy Classic Furniture, Inc.	美國	4,450,000美元	-	100	市場推廣及銷售傢俬
PT Lacquercraft Industry Indonesia	印尼	22,507,500,000 印尼盧比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Samson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台灣	50,000美元	-	100	買賣傢俬及採購服務
Samson Investment Holding Co.	美國	0.1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Smart Field Mega Trade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Trendex Furniture Ind. Co., Ltd.	孟加拉	400,000塔卡	-	100	製造及銷售傢俬
Vincent (HK) Group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Wealthy Bright (HK)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Willis Gambier (UK) Limited	大英聯合王國 (「英國」)	1英鎊	-	100	買賣傢俬

* 台升實業及東莞環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該等實體於年內註冊成立。

上表所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為董事認為對年內業績產生主要影響或組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要部份之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會引致篇幅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準則編製。除另有列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藉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即現有權利可使本集團能於當時指示投資對象之相關活動）時，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於評估本公司對該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該投資對象之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於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內採納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溢利或虧損或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因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進行交易而產生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會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的其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股權交易入賬。

2.1 編製基準 (續)

綜合基準 (續)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在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之公允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值及(iii)任何在損益表中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應佔部份，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須之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首次就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之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投資物業轉撥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之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年初結餘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匯報。

減值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充分計提撥備，故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期初減值撥備總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無重大差異。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對儲備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的儲備及保留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性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¹

-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對業務的定義加以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澄清，一系列綜合活動及資產須至少包括二者可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過程，方可被視為一項業務。業務可在未包括所有創造產出所需投入及過程的狀況下存在。該等修訂移除原有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該項業務並持續產出之能力之評估，轉而側重已收購投入及已收購實質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之能力有重大貢獻。該等修訂亦縮小產出的定義，側重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產生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就評估已收購過程是否具實質性提供指引，並引入一項增加一個可選的公允值集中性測試，該測試可就被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提供簡化的評估方法。本集團預期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的規定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時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盈虧。對於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表確認，惟僅以非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日後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2016年1月撤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之修訂先前的強制性生效日期，而新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更多會計審閱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選擇性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即租賃負債)，而資產指於租賃期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或與應用重估模式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有關，否則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或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為全面的披露。出租人可選擇以全面追溯應用或經修訂追溯應用方式應用該準則。

本集團將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擬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文，將初步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2019年1月1日保留盈利年初結餘的調整，且將不會重列比較數字。此外，本集團擬將新規定應用於先前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的使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將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本集團擬就租期於截至首次應用日期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合約採用相關標準准許的豁免情況。於2018年，本集團已詳細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本集團估計，使用權資產38,543,000美元及租賃負債38,543,000美元將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並相應調整保留盈利年初結餘。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為重大性提供新的定義。根據新定義，倘可合理預期漏報、錯報或掩蓋個別信息將可影響使用財務報表作一般目的的主要使用者基於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信息為重要。該等修訂澄清，重大性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牽涉範圍。倘可合理預期信息錯報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有關錯誤為重大。本集團預期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豁免範圍僅包括就此應用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而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投資一部分之長期權益（並無就此應用權益法）。因此，實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之減值規定）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僅就確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虧損及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投資減值而言，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繼而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預期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並將使用修訂中的過渡規定基於2019年1月1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評估該等長期權益的業務模式。本集團亦擬於採納該等修訂時申請豁免重列過往期間比較資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處理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應用之不確定性（通常被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則該詮釋闡明該情況下的所得稅（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會計處理方法。該詮釋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外的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的權益及處罰相關規定。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個別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的稅項處理檢查所作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將追溯應用，以未採用事後確認全面追溯應用，或以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權益調整的應用所產生的累積影響追溯應用（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本集團預期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該詮釋。該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列賬。所轉讓之代價按收購日期公允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轉讓之資產、承擔之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公司的控制權而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之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按分佔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算於被收購公司屬現時擁有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之所有其他部份均以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於收購日期之合約條款、經濟情況及相關條件評估金融資產及負債以進行適當之分類及指派。這包括分拆被收購公司的主合約中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之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盈虧於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變動則於損益表中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最初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之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之金額及本集團之前於被收購公司持有之任何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允值之總額，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淨額及所承擔的負債之差額。倘此代價與其他項目之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值，於重新評估後，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一次，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繁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因業務合併所得之商譽，由收購日期起，分配到本集團預期於合併後將因協同效應而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管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分配到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時，則確認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不得撥回已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當商譽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之部份業務將被出售，則與所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於釐定出售該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計入該業務之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按被出售業務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份之相對價值計量。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終按公允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乃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對該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本集團可於該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進行交易。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公允值計量 (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最大限度及最合理利用資產或將其出售予將最大限度及最合理利用資產的其他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巧，確保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允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允值於綜合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屬重要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按如下所述在公允值層級中分類：

- 第一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 (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根據對公允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最低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被觀察之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根據對不可觀察之公允值計量有重大影響之最低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對於在本綜合財務報表內按經常基準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終根據對於公允值計量整體有重大影響之最低輸入數據通過重估分類以確定各層級之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須每年對資產 (存貨、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除外) 進行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除非某類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大致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 (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否則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除稅前折現率計算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之評估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減值虧損乃在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每個報告期終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會撥回之前就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商譽除外），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之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在該等情況下，撥回之減值虧損按照該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與其關係密切之家庭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屬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為其僱員福利而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定義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定義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屬其中部分的集團成員公司。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銷售，或當該項目屬於持作銷售的出售組別之一部份時，則不予折舊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扣除。倘能符合確認條件，重大檢查之開支可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主要部份需每隔一段時間予以更換，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份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於隨後進行折舊。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殘值計算。就此所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不予折舊
樓宇	2.5%至5%
廠房及機器	10%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期內及10% (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各部份擁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成本以合理之基準分配給各部份，而各部份獨立計算折舊。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檢討及調整 (如適當) 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任何初步確認之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之年度在損益表中確認之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指有關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之樓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且不計算折舊。成本包括建造之直接成本以及建造期內撥充資本之相關借貸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土地及樓宇（包括根據一項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物業以經營租賃持有之租賃權益）之權益。持有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非用以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又或於日常業務中出售。該等物業初步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以年率2.5%計算，於投資物業的估值可使用年期內撇銷投資物業之成本。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之任何盈虧於報廢或出售之年度內在損益表確認。

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無形資產之成本是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有限年期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減值情況。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作檢討。

無限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每年均會個別或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上作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每年作檢討，以釐定無限定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仍具理據。如結果為否定，則從無限定使用期改為有限使用期之轉變須按往後基準入賬。

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然由出租人擁有之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內，而根據經營租約應收的租金於租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若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經扣除從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及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 (續)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交易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交易應收賬款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釐定的交易價格按照下文「收益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所載政策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法。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將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確認。常規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設定之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進行之其後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項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取消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倘獲取該金融資產之目的是為了在近期出售或再次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上文所述之債務工具將按攤銷成本分類，但於初步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而其公允值的淨變動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賬款。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公允值計量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之交易成本計算，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除外。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期）確認。常規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設定之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進行之其後計量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後劃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惟被指定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定義之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值於財務狀況報表中列賬，而其公允值的淨變動則於損益表中列作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開支。該等公允值淨變動並不包括有關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息或利息，有關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所載之政策予以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續)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若嵌入於主合約的衍生工具之經濟特色及風險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以及主合約並無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嵌入於主合約的衍生工具乃作為獨立衍生工具計算，並按公允值記錄。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值計量，而其公允值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重新評估僅會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致使另行所需現金流出現重大變動時，或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類別重新分類時方會進行。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之付款金額，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考慮收購時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會計入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內。減值產生之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金融資產 (或 (如適用) 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份) 主要於下列情況下將取消確認 (即從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手」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之情況下，將所收到之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如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手安排，則其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項已轉讓資產，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參與該項資產。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對已轉讓資產作擔保的形式進行之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要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並按原始實際利率的概約利率折現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包含的其他信貸升級措施所得的現金流量。

一般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階段確認。就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須就預期於敞口的餘下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於評估時，本集團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合理且可靠及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會在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一般法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需根據一般法進行減值，並就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按以下階段分類，惟於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法的交易應收賬款除外。

- | | | |
|-----|---|---|
| 階段一 | —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階段二 | —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但並非屬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階段三 | — | 於報告日期為信貸減值 (但並非購入或源生的信貸減值) 及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

簡化法

就並不包括重大融資成分的交易應收賬款，本集團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反而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以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終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資產於初步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而該事件對能可靠估計之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影響，則存在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下降之明顯數據，例如欠款變動或與違約相關之經濟情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評估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或共同評估非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跡象 (不論是否重大)，則該項資產包括在一組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共同評估減值。個別評估減值及確認或持續確認減值虧損之資產，在共同評估減值時不會包括在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續)

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除外) 現值之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 (即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 折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會繼續按減少後之賬面值，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當貸款及應收賬款預期不大可能收回，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予本集團，則會撇銷該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任何相關撥備。

在其後期間，倘於確認減值後發生事件而導致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透過調整撥備賬予以增加或減少。倘撇銷數額於其後收回，則收回之數額計入損益表內。

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初步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以及貸款及借貸及應付賬款 (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貸及應付賬款，則扣除直接歸屬交易成本。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進行之其後計量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倘獲取該金融負債之目的是為了在近期再次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此項目包括本集團所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但並不是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定義的在對沖關係中之對沖工具。單獨嵌入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除非該等工具指定為有效之對沖工具。持作買賣金融負債之盈虧於損益表中確認。在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淨損益不包括任何金融負債的相關利息。

只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時，方可在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續)

貸款及借貸

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取消確認及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之計算已考慮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會計入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金融負債乃於有關負債承擔被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取消確認。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相同貸款人按完全不同的條款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被重大修改，該取代或修改會被視作取消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且各賬面值之間之差額會於損益表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倘具現時可強制執行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賣資產及清償負債，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報表內以淨額列報。

衍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之政策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政策)

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有外幣遠期合約及外幣期權等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並不指定為亦不合資格為對沖工具。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的日期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其後於報告期終按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盈虧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當公允值為正數時，衍生工具列作資產，而當公允值為負數時，衍生工具列為負債。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若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之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達至完成及出售所需之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高流通性短期投資，即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期限較短（一般不超過購買後三個月），減去須於要求時立刻償還、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之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類似之資產。

撥備

當由以往事項而引致須承擔現時之責任（法定或推定）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項責任之金額能可靠評估，方可確認撥備。

當折現之影響重大時，撥備之確認數額乃清償債項所需之預期未來開支於報告期終之現值。隨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折現現值會計入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賬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賬外之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終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從稅務當局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務當局之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是以報告期終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計算。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

- 因初步確認一項交易（非業務合併）中之商譽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構成影響之遞延稅項負債除外；及
- 有關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時間可受控制，而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除外。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與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只限於在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與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結轉可予動用之情況下，惟：

- 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由初步確認一項交易（非業務合併）中之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構成影響除外；及
- 就與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只限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每個報告期終檢討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被動用時為止。於每個報告期終重新評估未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之稅率衡量，根據於報告期終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倘若及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收益確認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以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倘合約內之代價包含可變金額，代價金額乃按本集團將有權以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為交換所收取的金額作出估計。可變代價在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到隨後解決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時，確認的累計收益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益確認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續)

就客戶付款至轉移與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銷售傢俬

銷售傢俬的收益應於該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通常為傢俬交付時間。

客戶忠誠計劃收入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設立客戶忠誠計劃，藉以向購買傢俬的客戶授予積分獎勵，供彼等日後在Baker品牌購買時可以獎勵積分折抵。該等積分獎勵授予顧客以獲授積分折抵消費金額的權利，惟須於日後在Baker品牌購買及消費時方可行使有關權利。該等積分獎勵於授出後七個月期間內有效。因此，向顧客提供該項的權利的承諾構成獨立履約責任。

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的銷價基準於銷售傢俬與獎勵積分之間作出分配。各項獎勵積分的獨立銷售價乃根據顧客兌換獎勵積分時所給予的權利及本集團過往經驗顯示的積分兌換可能性進行估計。

於初始銷售交易時就與客戶忠誠計劃相關的收益確認合約負債。客戶忠誠計劃所得收益於顧客兌換獎勵積分時予以確認。預期不會進行兌換的獎勵積分之收益乃根據顧客行使權利的模式按比例確認。

其他來源收益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在租期內確認。

服務費用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應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所採用的利率為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壽命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時、股息涉及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計量時進行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益確認 (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收益乃當經濟利益將會流入本集團且能夠可靠計算時，按以下基準確認入賬：

- (a)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時確認入賬，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須不再具有一般與擁有權程度相當之管理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b) 就提供服務而言，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c)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間之時間比例確認；
- (d)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根據金融工具估計年期或較短的年期（如適用）將其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所用折現率確認；及
- (e)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合約負債 (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倘客戶於本集團將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支付代價，則於作出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確認為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實施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與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就2002年11月7日之後授出的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之公允值而計量。

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份，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達成之期間內列入僱員福利開支。在歸屬日期前，於每個報告期終確認之股本結算交易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份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之變動。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續)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公允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能達成條件之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的一部份。市場績效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之公允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之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之獎勵公允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績效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對於因未能符合非市場績效條件及／或服務條件而尚未最終歸屬之獎勵，不會確認任何開支。若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該等交易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股本結算之授予之條款有所變更，如授予之原來條款已經達成，則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交易之總公允值有所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本結算之授予被註銷，應按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開支，均會即時確認。該情況包括任何受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之非歸屬條件未獲達到之授予。然而，若已註銷之授予被新作出之授予代替，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授予，則已註銷之授予及新授予均應被視為原授予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薪資的若干指定百分比之供款。該等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之規例成為應付款項時於損益表中扣除。

本公司於美國及英國的附屬公司已就美國及英國的合資格僱員分別設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在受託人控制之基金內持有。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準備始能作所擬定用途之資產）之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之成本一部份。當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則不再將有關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以待作合資格資產支銷之特定借貸作為臨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撥作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股息

當末期股息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即獲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由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力，故董事會會同時建議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呈列。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選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各實體所記錄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等各自之功能貨幣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終之匯率再換算。由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按公允值計量、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值日期之匯率換算。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之盈虧之處理方法一致（換言之，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公允值盈虧之項目之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為釐定有關預付代價於取消確認時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初步確認時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因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期。倘有多筆預付款或預收款，本集團應就每筆預付代價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使用美元以外貨幣作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終，該等實體之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終之匯率換算為美元，其損益表則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匯兌儲備中累計。於出售境外業務時，於其他全面收入中與該特定境外業務有關之組成部份於損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動日期通行之匯率換算為美元。於年內經常從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需要對未來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大影響之判斷：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就其投資物業訂立商業物業租約。本集團已基於對有關安排之條款及條件所作評估，斷定其保留該等已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物業之所有重大風險及回報。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之間的分類

本集團釐定物業是否符合投資物業之資格，並已制定標準從而作出判斷。投資物業為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或同時作這兩種用途之物業。因此，本集團認為物業是否帶來現金流，很大程度不受本集團所持有之其他資產影響。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若干物業包含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的部份，以及持有以用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另一部份。倘該等部份可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則本集團會將該部份獨立入賬。倘該等部份不可分開出售，則只有在不重大的部份乃持有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情況下，該物業才是投資物業。

本集團會就個別物業作出判斷，以釐定配套服務是否屬重要而令有關物業不符合投資物業的資格。

計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要求管理層於決定合適的成本計算基準及評估年終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否低於存貨的賬面值作出重大判斷。於決定過剩及陳舊存貨撥備時亦須作出判斷，此乃由於該決定乃基於預測存貨使用情況作出。

估計不明朗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終導致估計不明朗之其他主要因素（很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載述如下。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 (續)

其他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商譽除外)約為5,792,000美元(2017年：6,030,000美元)。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管理層根據客源流失及續訂銷售合約的可能性等若干假設估計其他無形資產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淨現金流的年期。

於前一年度內，本集團重新評估當時賬面值約為1,430,000美元的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其可使用年期由無限期轉為有限年期14年。該會計估計變動已於本年度提前入賬。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7。

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令估計可使用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導致在未來數年之攤銷開支及減值虧損有所變動。其他無形資產之詳情載於附註17。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一次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要求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之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2018年12月31日，商譽之賬面值為13,705,000美元(2017年：13,705,000美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6。

交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交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即按地理位置、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及以信用狀或採取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劃分)逾期的日數釐定。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釐定。本集團將調整矩陣，藉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情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一年惡化，可能導致製造分部違約事件增加，則會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將予更新，並會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情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連性進行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變化及預測經濟情況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情況亦未必能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交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家居傢俬。

為方便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本集團之執行董事按個別品牌審閱營運業績及財務資料，重點審閱各品牌之營運業績。每一個品牌構成本集團旗下一個經營分部。鑑於品牌之經濟特質相似、產品類同、在類似生產程序下生產以及目標客戶相近，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乃集合為單一呈報分部，因此並無編製獨立分部資料。

分部除稅前溢利52,078,000美元（2017年：79,578,000美元）乃單一呈報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溢利，而不包括行政費用、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以及財務費用。

其他分部資料

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但不包括在分部溢利計量之內的金額如下：

	呈報分部總額 千美元	未分配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2018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07	815	13,122
存貨撥備淨額	1,507	29	1,536
資本開支*	24,572	—	24,572
2017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62	911	12,173
存貨撥備淨額	1,814	—	1,814
資本開支*	50,546	—	50,546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包括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資產）。

上列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與公司總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該金額並未包括在分部資料之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英國、美國及孟加拉營運。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其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之資料詳列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中國，包括香港	12,555	11,788	68,498	49,783
英國	10,755	12,207	–	1,358
美國	439,553	446,642	94,565	93,008
孟加拉	–	–	4,369	4,860
其他	15,937	16,904	1,599	11,466
	478,800	487,541	169,031	160,47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5. 收益、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

收益之分析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傢俬	478,492	487,274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服務費收入	308	267
	478,800	487,541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i) 收益分拆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傢俬 千美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傢俬	478,49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478,492
地區市場	
美國	439,553
歐洲	13,653
中東	4,784
亞洲	20,263
印尼	23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478,492
確認收益的時間	
貨品於時間點已轉移	478,49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478,49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 (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續)

(i) 收益分拆資料 (續)

下文載列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傢俬 千美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外界客戶	478,49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478,492

下表列載於本報告期間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2018年 千美元
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益：	
銷售貨品	22,718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傢俬

履約責任乃於交付傢俬時達成及付款通常須於交付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惟若干公司一般須預先付款。

5. 收益、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 (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續)

(ii) 履約責任 (續)

有關本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概述如下：(續)

客戶忠誠計劃收入

履約責任乃於客戶使用獎勵積分(於其後購買時授予)時達成。客戶忠誠計劃為期7個月，於2018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如下：

	千美元
一年內	483

餘下履約責任預期將於一年內獲確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之分析如下：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33	996
租金收入		1,289	1,256
		1,822	2,252
其他收益、虧損及費用			
外匯匯兌淨差額		141	3,6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493)	(974)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項目收益		11,487	-
衍生金融工具的收益/(虧損)淨額		1,855	(1,863)
持作買賣投資的(虧損)/收益淨額		(1,419)	3,52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30	-	75,301
議價收購收益	29	-	2,980
其他		2,540	2,488
		14,111	85,120
		15,933	87,37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薪金及津貼		125,903	125,964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4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05	3,111
		129,408	129,488
存貨撥備		2,577	3,624
撥回存貨撥備		(1,041)	(1,810)
核數師酬金		846	745
已出售存貨成本		328,400	322,107
投資物業折舊	14	228	22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3	13,122	12,17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5	132	275
無形資產攤銷	17	238	239
交易應收賬款減值	19	291	967
根據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付款		10,450	8,243

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利息		3,220	1,632

8. 董事酬金

本年度之董事酬金按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分部披露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袍金	199	2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51	1,804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	-	82
	1,850	2,086

於過往年度，一名董事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該等購股權之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損益表確認，而列入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資料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袍金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郭明鑑	31	31
劉紹基	31	31
吳綏宇	31	31
	93	93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2017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美元	以股本結算的 購股權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美元	酬金總額 千美元
2018年				
執行董事：				
郭山輝	31	—	762	793
劉宜美	31	—	553	584
Mohamad AMINOZZAKERI	31	—	335	366
	93	—	1,650	1,743
非執行董事：				
潘勝雄	15	—	—	15
	108	—	1,650	1,758
2017年				
執行董事：				
郭山輝	31	—	833	864
劉宜美	31	—	598	629
Mohamad AMINOZZAKERI	31	82	373	486
	93	82	1,804	1,979
非執行董事：				
潘勝雄	15	—	—	15
	108	82	1,804	1,994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2017年：無)。

年內並無向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支付績效相關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2017年：無)。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17年：三名董事），該等董事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本集團餘下三名（2017年：兩名）最高薪的非董事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33	1,09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1,633	1,095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2018年	2017年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約447,001美元至510,000美元)	2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約510,001美元至638,000美元)	-	1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約702,001美元至766,000美元)	1	-
	3	2

於過往年度，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已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的該等披露事項內。已就歸屬期在損益表確認的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及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載於以上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薪酬披露事項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

就本集團在美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而言，所得稅按稅率21%（2017年：34%）計算。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產生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7年：無）。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美國	1,003	2,906
其他地區	2,442	1,31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207
	3,445	11,425
遞延稅項（附註25）	(513)	4,124
	2,932	15,549

以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的國家（或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2018年		2017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除稅前溢利	20,847		105,611	
按美國聯邦所得稅稅率21% （2017年：34%）計算的稅項	4,379	21.0	35,908	34.0
按其他稅率計算的美國州份所得稅	239	1.2	889	0.8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	-	7,207	6.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706	8.2	4,873	3.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656)	(17.5)	(28,948)	(27.4)
採用過往未確認之稅務損失	-	-	(2,764)	(2.6)
並無確認之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75	1.3	264	0.2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溢利的影響	(11)	(0.1)	(1,880)	(1.8)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2,932	14.1	15,549	14.6

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25。根據2017年12月22日實施的稅務改革，本集團錄得非現金遞延稅項利益4,124,000美元，以重新計量遞延稅項資產淨額，就自34%降至21%的企業聯邦所得稅稅率作調整（2018年1月1日起生效）。

11. 股息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中期股息 — 無 (2017年：每股0.035港元)	(a)	—	13,635
末期股息 — 2017年每股0.035港元 (2017年：2016年每股人民幣0.03元)	(b)	13,907	13,249
特別股息 — 無 (2017年：年內每股0.14港元)	(c)	—	55,877
		13,907	82,761

附註：

- (a) 本公司董事會已宣派每股普通股0.035港元共約10,650萬港元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已於2017年9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後由本公司的股份溢價中分派。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b) 本公司已於2017年5月26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宣派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元共約人民幣9,130萬元之2016年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已由本公司的股份溢價中分派。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8日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宣派每股普通股0.035港元共約10,910萬港元之2017年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已由本公司的保留盈利中分派。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之末期股息。

- (c) 本公司董事已於本公司於2017年10月27日的董事會會議批准並宣派每股普通股0.14港元共約43,650萬港元之特別股息。特別股息已由本公司的股份溢價中分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母公司普通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按：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年度溢利及盈利	17,915	90,062

	2018年 股份數目	2017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118,659,773	3,056,977,218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的效應： 購股權	3,365,537	12,184,459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122,025,310	3,069,161,677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 土地*	樓宇	廠房及 機器	租賃物業 裝修	汽車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在建工程	總額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12,932	115,341	87,999	13,343	2,611	36,393	4,145	272,764
匯兌調整	390	4,601	4,040	869	94	1,189	80	11,263
添置	-	3,356	6,511	790	57	3,580	4,348	18,64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9)	4,507	15,672	-	-	-	7,009	116	27,30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0)	-	(26,752)	-	-	-	-	(18)	(26,770)
轉撥	-	2,162	1,360	-	-	4	(3,526)	-
出售	(47)	(2,796)	(30,837)	-	(884)	(8,290)	(756)	(43,61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17,782	111,584	69,073	15,002	1,878	39,885	4,389	259,593
匯兌調整	(222)	(2,868)	(3,355)	(753)	(34)	(987)	(1)	(8,220)
添置	452	5,226	9,549	624	804	2,952	4,965	24,572
轉撥	-	3,120	-	-	-	5,417	(8,537)	-
出售	(8,361)	(5,284)	(971)	-	(41)	(909)	-	(15,566)
於2018年12月31日	9,651	111,778	74,296	14,873	2,607	46,358	816	260,379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	47,066	71,691	8,932	1,595	29,251	-	158,535
匯兌調整	-	2,211	3,281	585	45	940	-	7,062
年內撥備的折舊	-	6,332	2,499	617	211	2,514	-	12,17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0)	-	(12,574)	-	-	-	-	-	(12,574)
出售時沖銷	-	(1,413)	(26,318)	-	(801)	(6,032)	-	(34,564)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	41,622	51,153	10,134	1,050	26,673	-	130,632
匯兌調整	-	(1,527)	(2,335)	(530)	(21)	(686)	-	(5,099)
年內撥備的折舊	-	6,558	2,160	983	215	3,206	-	13,122
出售時沖銷	-	(330)	(863)	-	(37)	(354)	-	(1,584)
於2018年12月31日	-	46,323	50,115	10,587	1,207	28,839	-	137,071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9,651	65,455	24,181	4,286	1,400	17,519	816	123,308
於2017年12月31日	17,782	69,962	17,920	4,868	828	13,212	4,389	128,961

* 永久業權土地位於美國及印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53,107,000美元(2017年：57,730,000美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信貸融資之擔保(附註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千美元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12月31日	12,185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4,039
年內撥備	228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4,267
年內撥備	228
於2018年12月31日	4,495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7,690
於2017年12月31日	7,918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為美國之商業物業。該等物業位於永久業權土地，而樓宇部份按2.5%之年率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之擔保（附註32）。

按本公司董事所釐定，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2018年12月31日之公允值為12,650,000美元（2017年：12,650,000美元）。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無經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作估值。

公允值等級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計量等級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商業物業（第三級）	12,650	12,650

於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值計量之轉撥，亦無轉入第三級或從第三級轉出。

14.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撥備計量。年內並無公允值計量的變動歸類為公允值等級之第三級內。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使用之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估值技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商業物業	貼現現金流分析法	估計租值 長期空置率 貼現率

根據貼現現金流分析法，公允值乃採用假設有關於所有權的利益及負債超過資產之壽命（包括退出價值或終端價值）進行估計。該方法涉及對物業權益之一連串現金流量之預測。市場衍生之貼現率適用於預測現金流量以便確立與資產有關之收入流之現值。退出收入通常是單獨決定且不同於貼現率。

現金流量之持續時間及流入和流出的具體時間乃由諸如租金檢討、租約續租及相關續租、重建或翻新等事件決定。適當之持續時間受市場行為（為物業類別的一個特性）所影響。定期現金流量按總收入扣除空置成本、不可收回開支、收賬損失、租賃優惠、維修費用、代理和佣金費用及其他經營和管理開支。該一連串定期經營收入淨額，連同預計於預測期終結時之終端價值估計金額，貼現計算以達致其公允值。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之賬面值	4,006	9,224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30)	-	(5,431)
出售	(673)	-
匯兌調整	(201)	488
年內確認 (附註6)	(132)	(275)
於12月31日之賬面值	3,000	4,006
即期部份	(128)	(145)
非即期部份	2,872	3,86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商譽

千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月1日及 2018年12月31日之成本及賬面值	13,705
---	--------

就減值測試而言，本附註所載之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商譽已分配至兩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於報告期終之賬面值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A品牌	11,475	11,475
C品牌	2,230	2,230
	13,705	13,705

年內，本集團之管理層決定其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擁有無限使用期）並無出現減值。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之基準及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該等單位之可收回款額乃按照所計算之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相信該等單位將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然而，就減值測試而言，計算時使用現金流量預測，所按之基準為經管理層批准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貼現率為14.0%（2017年：14.5%），增長率為8%至10%（2017年：8%至10%）。此增長率乃建基於美國傢俬行業增長預測，並無超出傢俬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該等單位於五年期間以外之現金流量以零增長率推斷而定。

計算使用價值時之其他主要假設關於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其中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該項估計乃基於該等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該等單位之賬面總值超過此單位之可收回總額。

17.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B品牌 千美元	商標D品牌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之成本及賬面值	1,669	–	1,669
年內攤銷撥備 (附註6)	(239)	–	(239)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29)	–	4,600	4,600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之成本及賬面值	1,430	4,600	6,030
年內攤銷撥備 (附註6)	(238)	–	(238)
於2018年12月31日之成本及賬面值	1,192	4,600	5,792

於年內以1,669,000美元之成本重新評估商標B之可使用年期前，由於商標B品牌可於每10年以最低成本續期，故其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重新評估當時賬面值約1,430,000美元的商標B品牌之可使用年期，而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由無限定期轉為有限定期14年，乃由於本集團於重新評估後認為其與客戶之業務關係無限期持續的可能性不高。會計估計的變動已於該年度提前入賬。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商標D品牌，並且因其可於每10年以最低成本續期，故被認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會持續為商標續期，並擁有此能力。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多項研究包括產品年期研究、市場、競爭及環境趨勢、以及品牌擴大機遇，並支持商標年期並無預期限制，而該商標產品預期可於其年期期間為本集團帶來現金流入淨額。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商標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因為預期該商標可於可見將來提供現金流入淨額。商標將不會獲攤銷，直至其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或於每年及當顯示其可能獲減值時測試其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本附註所載之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商標D品牌已分配至一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標D品牌於報告期終之賬面值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D品牌	4,600	4,600

年內，本集團之管理層決定其包含商標D品牌之現金產生單位（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並無出現減值。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之基準及主要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17. 其他無形資產 (續)

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額乃按照所計算之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相信該現金產生單位將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然而，就減值測試而言，計算時使用現金流量預測所按之基準為經管理層批准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貼現率為14% (2017年：20%)，增長率為5%至10% (2017年：5%至10%)。此增長率乃建基於美國傢俬行業增長預測，並無超出傢俬行業之平均長期增長率。該現金產生單位於五年期間以外之現金流量以零增長率推斷而定。

計算使用價值時之其他主要假設關於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其中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該項估計乃基於該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期望而作出。管理層相信，任何此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該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總值超過此單位之可收回總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賬面淨值為1,192,000美元 (2017年：1,430,000美元) 的無形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之擔保 (附註32)。

18. 存貨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原料	31,537	40,381
在製品	25,986	16,447
製成品	82,899	67,661
	140,422	124,489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為38,533,000美元 (2017年：29,838,000美元) 之存貨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之擔保，有關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19.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交易應收賬款	85,014	80,783
減值撥備	(2,659)	(2,967)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附註)	82,355	77,816
	39,110	28,922
	121,465	106,738

附註：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給供應商的墊款、應收利息及按金。於適用的情況下，透過考量具有公佈信用評級的可資比較公司的違約概率，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減值分析。於2018年12月31日，所用的違約概率介乎0.12%至0.27%，而違約虧損率估計為100%。

於報告期終按發票日期呈列，交易應收賬款（已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1個月內	39,526	48,863
1至2個月	25,073	14,594
2個月以上	17,756	14,359
	82,355	77,8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續)

交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年初	2,967	2,155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	-
年初	2,967	2,155
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6)	291	967
撇銷為不可收回之金額	(599)	(155)
年末	2,659	2,96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按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劃分）。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情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交易應收賬款如逾期超過一年且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交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18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85	2.85	2.85	4.78	3.13
賬面總值(千美元)	44,526	19,114	9,259	12,115	85,014
預期信貸虧損(千美元)	1,271	545	264	579	2,659

19.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減值**

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信貸虧損計量，包括賬面值為2,967,000美元的個別已減值交易應收賬款之撥備。

於2017年12月31日個別已減值的交易應收賬款乃與面臨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之客戶有關。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非個別或集體視作減值的交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千美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63,457
逾期少於3個月	14,359
	77,816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與最近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多名分散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提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於2018年12月31日，若干附屬公司已抵押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約66,896,000美元（2017年：64,616,000美元），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之擔保（附註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持作買賣投資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債務證券，按公允值：		
於美國上市的債務證券，其平均殖利率為3.00%至4.93%， 及到期日由2018年1月至2021年11月	7,199	7,289
於香港上市的債務證券，其平均殖利率為3.51%至3.79%， 及到期日由2018年5月至2077年4月	5,796	15,724
於新加坡上市的債務證券，其平均殖利率為4.24%至4.38%， 及到期日由2020年3月至2027年11月	3,262	11,665
於英國上市的債務證券，其平均殖利率為5.03%， 及到期日為2022年1月	—	647
於其他司法權區上市的債務證券，其平均殖利率為4.30% 至4.44%，及到期日由2021年3月至2041年11月	2,908	6,483
投資基金組合，按公允值（附註）	146,705	—
	165,870	41,808

由於上述投資為持作買賣，故於2018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附註：上述於2018年12月31日的投資基金組合為位於盧森堡的United Banicare Privée發行之理財產品。其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止於支付本金及利息。

21. 衍生金融工具

	2018年		2017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遠期外匯合約	—	—	342	626
外幣期權合約	—	—	—	90
	—	—	342	716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期權合約，該等合約並無指定作對沖用途，並透過損益按公允值計量。非對沖外幣衍生工具之公允值無任何變動（2017年：374,000美元），於年內從損益表中扣除。

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短期銀行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8,394	74,184
減：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短於一年之定期存款		(4,200)	-
		54,194	74,184
減：已質押銀行存款：			
就銀行貸款作抵押	32	(7,962)	(5,77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6,232	68,405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乃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合共為8,516,000美元（2017年：13,233,000美元）。人民幣不可以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在中國內地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之限制下，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運作外幣兌換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乃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計息。短期之定期存款乃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按一天至三個月不等之存款期存效，並按個別短期定期存款之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質押銀行存款乃存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之銀行。

23. 交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終按發票日期呈列，本集團之交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交易應付賬款：		
1個月內	10,836	16,910
1至2個月	4,433	5,542
2個月以上	7,358	3,456
	22,627	25,90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附註)	57,980	60,328
	80,607	86,236

交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一般於60天信貸期內清償。

附註：其他應付賬款、合約負債及應計款項主要包括應計薪金及花紅、應計運輸成本及預收款項。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交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續)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細分詳情：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預收款項		-	22,718
合約負債	(a)	22,717	-
其他應付賬款	(b)	5,054	3,860
應計費用		30,209	33,750
		57,980	60,328

附註：

(a) 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合約負債之詳情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千美元	2018年1月1日 千美元
已收客戶短期墊款 銷售貨品	22,717	22,718
合約負債總額	22,717	22,718

合約負債包括用於交付傢俬的已收短期墊款。2018年合約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年末與銷售貨品有關的已收客戶短期墊款減少之影響淨額以及新客戶忠誠計劃之未動用獎勵積分合計483,000美元，該獎勵積分乃授予購買傢俬的客戶，供彼等日後在Baker品牌購買時使用獎勵積分折抵消費金額。

(b) 其他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平均期限為兩個月。

24. 計息銀行借貸

	2018年			2017年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千美元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千美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2.90 – 3.60	2019年	202,953	1.73 – 2.10	2018年	33,540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60 – 2.39	2018年	5,489
			202,953			39,029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60	2034年	4,566
			-			4,566
			202,953			43,595
				2018年		2017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分析為：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之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02,953			39,029
第二年內			-			262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811
五年後			-			3,493
			202,953			43,595

附註：

- (a)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設定信貸額度為50,000,000美元，而該等信貸由本集團若干資產作抵押，並將於2020年2月屆滿。有關資產抵押之詳情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內披露。
- (b) 無抵押銀行貸款及有抵押銀行貸款分別以美元及新台幣（「新台幣」）計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去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公允價值 調整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	1,615	(5,156)	–	(3,541)
匯兌差額	(8)	–	–	(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9)	–	(3,197)	(4,074)	(7,271)
年內扣除自損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862	3,262	–	4,124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2,469	(5,091)	(4,074)	(6,696)
匯兌差額	(5)	–	–	(5)
年內扣除自／(計入)損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1,634	(5,154)	3,007	(513)
於2018年12月31日	4,098	(10,245)	(1,067)	(7,214)

其他主要指有關交易應收賬款、存貨撥備及應計開支的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涉及不同稅務機關，因此並無互相抵銷。供財務報告之用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遞延稅項負債	1,208	2,735
遞延稅項資產	(8,422)	(9,431)
	(7,214)	(6,696)

2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續)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32,661,000美元（2017年：32,386,000美元），可用作抵銷日後溢利。由於難以預計日後的溢利趨勢，因此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22,031,000美元（2017年：21,567,000美元）可於其各自產生之年度起計五年期間內結轉。其他虧損可無限制結轉。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國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被徵收10%預扣稅。此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之間訂有任何稅務條約，則適用較低之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在中國大陸成立之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賺取之盈利所派付之股息繳付預扣稅。

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之未匯出盈利而應予繳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會分派有關盈利。於2018年12月31日，與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而尚未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性差額合共約為8,213,000美元（2017年：7,732,000美元）。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並無附帶任何所得稅後果。

26.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法定：		
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美元之普通股	300,000	30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及股份溢價 (續)

股份 (續)

本集團股本及股份溢價賬的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賬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3,043,609,773	152,180	185,388	337,568
獲行使購股權 (附註(a))	14,650,000	733	665	1,398
獲行使購股權 (附註(b))	60,000,000	3,000	2,571	5,571
	3,118,259,773	155,913	188,624	344,537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82,761)	(82,761)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3,118,259,773	155,913	105,863	261,776
獲行使購股權 (附註(a))	650,000	33	29	62
於2018年12月31日	3,118,909,773	155,946	105,892	261,838

(a) 年內，650,000份（2017年：14,65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0.67港元行使（附註27），導致發行650,000股（2017年：14,650,000股）股份，扣除費用前總現金代價共62,000美元（2017年：1,398,000美元）。於購股權行使後，金額6,000美元（2017年：140,000美元）已由購股權儲備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b)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60,000,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已按認購價每股0.66港元行使（附註27），導致發行60,000,000股股份，扣除費用前總現金代價共5,571,000美元。於購股權行使後，金額495,000美元已由購股權儲備撥入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購股權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2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目標為吸引有技術和經驗的人員，以提供收購本公司股權的機會，鼓勵彼等留任本集團，弘揚本集團以客為先的企業文化，並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充努力。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任何管理層成員或董事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於2016年5月18日，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16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6年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將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於獲行使後，不得超過本公司於2016年5月18日已發行股本的10%，即304,360,977股股份。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2016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擁有26,700,000份（2017年：27,35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9%。

根據2016年購股權計劃可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本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此限額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之購股權須事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總值（按照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十四日內由承授人支付共計1港元的代價後獲接納。已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於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函中予以列明。

惟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2016年購股權計劃外，2016年購股權計劃將於2026年5月18日屆滿。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將為下列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購股權計劃 (續)

於年內根據2016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每股	歸屬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於2017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於2018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Mohamad AMINOZZAKERI先生	6.7.2017	0.66	6.7.2017	6.7.2017- 5.7.2022	-	10,000,000	(10,000,000)	-	-	-
					-	10,000,000	(10,000,000)	-	-	-
其他僱員：										
合共	11.11.2016	0.67	11.11.2016	11.11.2016- 10.11.2021	42,000,000	-	(14,650,000)	27,350,000	(650,000)	26,700,000
	6.7.2017	0.66	6.7.2017	6.7.2017- 5.7.2022	-	50,000,000	(50,000,000)	-	-	-
					42,000,000	50,000,000	(64,650,000)	27,350,000	(650,000)	26,700,000
合計					42,000,000	60,000,000	(74,650,000)	27,350,000	(650,000)	26,700,000
於年末可行使					42,000,000			27,350,000		26,7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0.67			0.67		0.67

* 購股權行使價於本公司股本變動時須進行調整。

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股權被註銷或失效 (2017年：無)。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已授出之購股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3,863,000港元，每份0.06港元)，且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購股權費用 (2017年：495,000美元)。

27. 購股權計劃 (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之公允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估算，經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使用該模式的輸入值：

	2017年
股息收益率(%)	10.88
預期波幅(%)	34.35
歷史波幅(%)	34.34
無風險利率(%)	0.88
購股權之預期有效期(年)	5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1.03

購股權之預期有效期乃基於過去三年之歷史數據計算得出，未必反映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了歷史波幅指示未來趨勢的假設，並未必會成為實際結果。

計算公允值時概無列入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質。

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本公司擁有於2016年購股權計劃下的26,7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約佔本公司截至該日期已發行股本的0.9%。根據本公司現時的資本架構，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26,700,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2,282,000美元(計及發行開支前)。

28.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及其變動金額於綜合財務報表第5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居間控股公司Samson Pacific Company Limited的股份面值與其控股公司Samson Worldwide Limited根據於2005年12月31日作為股份交換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法定儲備

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之有關規例，東莞台升須按中國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將除稅後溢利若干百分比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之50%。除非獲得有關中國當局批准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否則不得減少法定儲備結餘。東莞台升已於2017年11月出售，且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法定儲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業務合併

於2017年2月28日，本集團以代價35,000,000美元收購Baker Interiors Group, LTD. (前稱「Kohler Interiors Group, LTD.」)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BIG」) 100%股權。BIG從事製造及銷售一系列休閒及奢華生活傢俬及家居配件。該收購乃作為本集團將業務擴展至高端傢俬市場之策略的一部份。收購代價已於2017年2月28日以現金35,000,000美元悉數結清。

BIG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如下：

	附註	於收購時 確認之公允值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7,304
無形資產 (商標)	17	4,600
遞延稅項資產		7,271
存貨		11,862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505
交易應付賬款		(2,25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6,306)
按公允值列賬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37,980
於綜合損益表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內確認之議價收購收益	5	(2,980)
以現金支付		35,000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及總合約金額為5,505,000美元。

本集團就此項收購產生收購開支338,000美元。該等收購開支已列賬開支，並在綜合損益表內計入其他開支。

29. 業務合併 (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美元
現金代價	(35,000)
計入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流出淨額	(35,000)

30. 出售附屬公司

於2017年9月1日，(i)Samson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SPC」，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ii)New Success (HK) Limited (「New Success」，Auson Group全資擁有的公司，Auson Group則為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均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SPC同意出售而New Success同意收購東莞台升家具有限公司(「東莞台升」)全部已發行股本。

此交易於2017年11月27日完成，總代價約為72,215,000美元。完成後，東莞台升不再是本公司附屬公司，且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不再於本集團業績、資產及負債綜合入賬。

交易完成後，本集團錄得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約75,301,000美元。該收益主要來自於(i)代價72,215,000美元高於東莞台升於2017年11月27日錄得的資產淨值9,696,000美元的溢價；及(ii)因出售事項而獲釋出的匯兌及其他儲備約12,782,000美元。

此交易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1日及2017年11月27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17日的通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出售附屬公司 (續)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東莞台升淨負債總值及其財務影響之詳情概述如下：

	附註	2017年 千美元
已處置的淨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4,1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5,4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755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85
交易應付賬款		(2,29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8,008)
應付稅項		(2,073)
		<hr/>
		9,696
法定儲備		(1,174)
匯兌波動儲備		(11,608)
		<hr/>
		(3,08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5	75,301
		<hr/>
		72,215
		<hr/>
支付方式：		
現金		72,215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17年 千美元
現金代價	72,215
已處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755)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流入淨額	71,460
	<hr/>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已計入綜合損益表收益、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費用(附註5)內。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出售若干預付土地租賃，其中銷售所得款項約12,160,000美元尚未於報告期間收回，並已計入其他應收賬款（附註19）。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貸款 千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	110,357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8,771
償還銀行貸款	(105,901)
匯兌調整	368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43,595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02,953
償還銀行貸款	(43,495)
匯兌調整	(100)
於2018年12月31日	202,953

32.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以下資產，作為本集團所獲信貸額度之擔保：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3,107	57,730
投資物業	14	7,690	7,918
其他無形資產	17	1,192	1,430
存貨	18	38,533	29,838
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9	66,896	64,616
已質押銀行存款	22	7,962	5,779
		175,380	167,31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下列期間支付的日後租金下限承擔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一年內	8,591	8,66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3,379	18,831
五年以上	11,718	3,630
	43,688	31,126

經營租賃租金指本集團就廠房、員工宿舍、設備及陳列室應付的租金。租賃期由一年至十年不等。經營租賃租金亦包括本集團就其於土地及樓宇之租賃權益之應付租金，而土地之剩餘租賃年期為4年（2017年：5年）。

(b) 作為出租人

本年度租賃倉庫設施所賺取之物業租金收入為1,289,000美元（2017年：1,254,000美元）。所持有之倉庫設施已有承租者承諾於未來4年（2017年：5年）租用。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與承租者及分租承租者就以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立合約：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324	1,27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75	3,920
五年以上	—	1,341
	5,299	6,536

34. 承擔

除上文附註33所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終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29,221	8,331

35.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曾有以下交易：

關聯公司名稱	交易性質	附註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Samson Global Co., Ltd.	已付租金	(a)	40	39
New Success (HK) Limited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b)	-	75,301

附註：

- (a) Samson Global Co., Ltd.由郭山輝先生及劉宜美女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實益擁有及共同控制。
- (b)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代價約72,215,000美元向關連人士New Success (HK) Limited出售附屬公司東莞台升。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1日及2017年11月27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0月17日的通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 (續)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內詳列之本公司董事)年內之薪酬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短期福利	3,483	3,1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3,483	3,18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終之賬面值如下:

2018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計
	持作買賣 千美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資產 千美元	千美元
交易應收賬款	-	82,355	82,355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	-	31,341	31,341
持作買賣投資	165,870	-	165,870
已質押銀行存款	-	7,962	7,962
短期銀行存款	-	4,200	4,2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46,232	46,232
	165,870	172,090	337,960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續)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終之賬面值如下：(續)

2018年 (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交易應付賬款	22,627	22,627
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	33,056	33,056
計息銀行借貸	202,953	202,953
	258,636	258,636

2017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計 千美元
	持作買賣 千美元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美元	
交易應收賬款	–	77,816	77,816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	–	18,739	18,739
持作買賣投資	41,808	–	41,808
衍生金融工具	342	–	342
已質押銀行存款	–	5,779	5,77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	68,405	68,405
	42,150	170,739	212,88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續)

各金融工具類別於報告期終之賬面值如下：(續)

2017年 (續)

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合計 千美元
	持作買賣 千美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 之金融負債 千美元	
交易應付賬款	–	25,908	25,908
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	–	54,730	54,730
衍生金融工具	716	–	716
計息銀行借貸	–	43,595	43,595
	716	124,233	124,949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已質押銀行存款、交易應收賬款、交易應付賬款、計入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之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與其各自之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之企業融資團隊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企業融資團隊直接向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日期，企業融資團隊分析金融工具之價值變動及釐定估值時應用之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並每年兩次就中期及全年財務申報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有關估值過程及結果的討論。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以該工具於自願訂約各方現時進行之交易（強迫或清算銷售除外）中之交易金額入賬。下文載列用於估計公允值之方法和假設：

持作買賣投資之第一級和第二級公允值乃分別根據市場報價及金融機構報價釐定。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 (續)

公允值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

	使用以下數據計量之公允值		
	活躍市場之 報價 (第一級) 千美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持作買賣投資	19,165	146,705	165,870
	19,165	146,705	165,870
於2017年12月31日			
持作買賣投資	41,808	–	41,808
衍生金融工具	–	342	342
	41,808	342	42,150

37.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 (續)

公允值等級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等級：(續)

按公允值計量之負債：

	使用重大 可觀察輸入 數據計量之 公允值 (第二級) 千美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716

於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值計量之轉撥，亦概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第三級或從第三級轉出(2017年：無)。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持作買賣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已質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交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計息銀行借貸。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並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能適時和有效地採取合適之措施。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負責檢討和協定有關管理上述各項風險之政策，而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交易上有貨幣風險。此等風險因營運單位以該等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約8%(2017年：8%)之銷售額乃以該等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而約55%(2017年：52%)之採購額以該單位之功能貨幣計值。

若干營運單位有外幣計值的購買，因此本集團擁有以外幣計值之交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此外，本集團亦存有以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

本集團已簽訂遠期外幣合約及外幣期權合約，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匯風險 (續)

下表闡述由於人民幣及英鎊匯率之可能變動，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集團於報告期終的除稅前溢利（基於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匯率變動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美元
2018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604)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604
倘美元兌英鎊貶值	5%	358
倘美元兌英鎊升值	5%	(358)
2017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697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697)
倘美元兌英鎊貶值	5%	377
倘美元兌英鎊升值	5%	(377)

信貸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承擔之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之財務虧損，而虧損之最高金額相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為儘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為客戶設置適當之信貸限額，跟進逾期債項，並審核各個別債項於報告期終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能收回金額提撥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依據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無需過高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以及於2018年12月31日的年終階段分類。就上市持作買賣投資而言，本集團亦使用外部信貸評級對其進行監控。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				千美元
	第一階段 千美元	第二階段 千美元	第三階段 千美元	簡化方法 千美元	
交易應收賬款*	-	-	-	82,355	82,355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 金融資產－正常**	31,341	-	-	-	31,341
持作買賣投資	165,870	-	-	-	165,870
已質押銀行存款	7,962	-	-	-	7,962
短期銀行存款	4,200	-	-	-	4,2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6,232	-	-	-	46,232
	255,605	-	-	82,355	337,960

* 就本集團採用簡化減值方法的交易應收賬款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 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未到期時，且並無資料顯示自初步確認起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該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

由於該等交易對手均為具有良好信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此外，持作買賣投資之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管理層透過購買具有不同風險概況之投資組合及在不同交易所市場管理此類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傢俬行業，於2018年12月31日交易應收賬款總額之86%（2017年：88%）來自美國，因此本集團內有重大之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亦有集中之客戶信貸風險，本集團從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應收之交易賬款佔交易應收賬款總額之比例分別為42%（2017年：50%）及23%（2017年：24%）。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將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監控及維持於管理層視為充足之水平，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公司管理層密切監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情況。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之金融負債將於以下期間到期：

	按要求或 3個月內 千美元	3個月至 12個月內 千美元	1年後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2018年				
計息銀行借貸	205,108	4,373	–	209,481
交易應付賬款	15,269	7,358	–	22,62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57,980	–	–	57,980
	278,357	11,731	–	290,088
2017年				
計息銀行借貸	16,750	22,610	5,148	44,508
交易應付賬款	22,452	3,456	–	25,90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60,328	–	–	60,328
衍生金融工具	–	586	130	716
	99,530	26,652	5,278	131,460

倘可變利率之變動與報告期終時釐定的利率估計有所不同，則上表就非衍生金融負債載列之可變利率工具之數額或會有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將可持續透過優選債務及股本結餘使股本持有人獲得最高之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跟以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其中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披露之銀行借貸以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此審閱之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相關風險。本集團將透過股息派付、新股份發行及回購股份以及新債務發行或現有債務贖回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的是確保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業務，以及保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持經營業務及盡量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利用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除以資本)監察資本。本集團政策是維持資產負債比率於合適水平。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借貸。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終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債務	202,953	43,595
權益	370,163	375,693
資產負債比率	54.8%	11.6%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終之財務狀況表之資料如下：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16,746	216,746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1,500	197,171
其他應收賬款	396	1,41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06	772
流動資產總值	153,802	199,36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71	35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4	72,228
流動負債總值	385	72,581
流動資產淨值	153,417	126,7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70,163	343,52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5,946	155,913
儲備(附註)	214,217	187,613
權益總額	370,163	343,526

郭山輝
董事

劉宜美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美元	繳入盈餘 千美元	購股權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2017年1月1日	185,388	1,012	80,186	402	(58,243)	208,7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8,533	58,533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82,761)	-	-	-	-	(82,761)
發行新股份	3,236	-	-	(635)	-	2,601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495	-	495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105,863	1,012	80,186	262	290	187,61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40,488	40,488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13,907)	(13,907)
發行新股份	29	-	-	(6)	-	23
於2018年12月31日	105,892	1,012	80,186	256	26,871	214,217

* 繳入盈餘指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以作交換之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40.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19年3月20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2015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收益	478,800	487,541	434,050	435,146	415,799
扣除可供出售投資 減值虧損前之溢利	20,847	105,611	11,328	7,055	22,21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	-
除稅前溢利	20,847	105,611	11,328	7,055	22,211
稅項	(2,932)	(15,549)	(4,783)	(4,214)	(4,715)
本年度溢利	17,915	90,062	6,545	2,841	17,496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18年 千美元	2017年 千美元	2016年 千美元	2015年 千美元	2014年 千美元
總資產	665,870	520,002	561,327	625,066	775,497
總負債	(295,707)	(144,309)	(190,159)	(195,920)	(286,929)
權益總額	370,163	375,693	371,168	429,146	488,568